



证券简称:夜 光 明
股票代码:873527

2024年年度报告



铸造安全世界 共享阳光生活

Build a safe world and share a wonderful life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GM TECHNOLOGY CO.,LTD.



▲ 上图为：2024年08月3日-5日，夜光明参加巴基斯坦纺织展览会；



▲ 上图为：2024年8月27-29日，2024中国国际纺织面料及辅料(秋冬)博览会(精装展)；



▲ 上图为：2024年8月26日，夜光明荣获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



▲ 上图为：2024年09月16日-18日，夜光明参加美国展会；



▲ 上图为：2024年10月1日，公司获得一种反光面料分卷机构的实用新型专利授权，专利号：第21772142号；



▲ 上图为：2024年10月4日，夜光明参与“无废城市”建设，达到了“无废工厂”建设评估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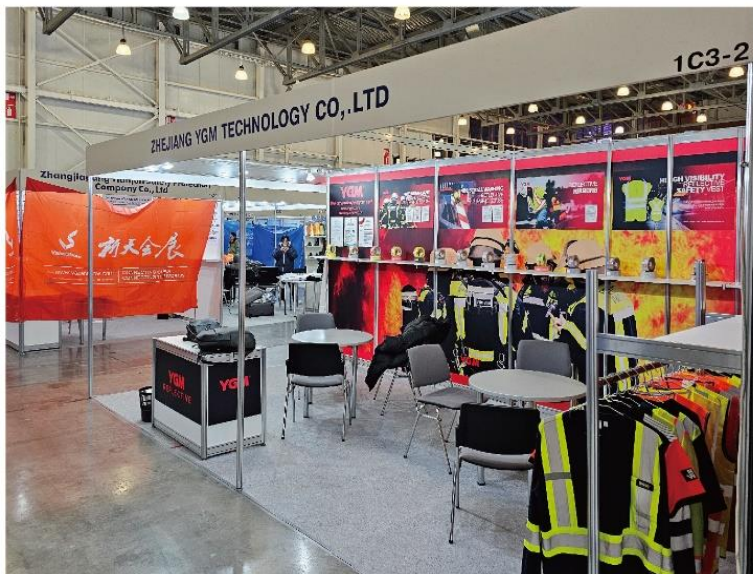
▲ 上图为：2024年10月31日-11月4日，夜光明参加2024第136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第三期)；



▲ 上图为：2024年11月6日-8日，夜光明参加孟加拉拉展会；



▲ 上图为：2024年12月3日-5日，夜光明参加德国慕尼黑展会；



▲ 上图为：2024年12月10日-13日，夜光明参加俄罗斯展会；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6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0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国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鹏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鹏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前五大客户名称因涉及单个客户交易金额等商业秘密豁免披露，披露以简称“第一名”“第二名”等形式代替，未披露具体单位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 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夜光明、公司、本公司、YGM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德恒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	指	陈国顺、王增友，系一致行动人
台州汇明	指	杭州信得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台州汇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万创投资	指	台州万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3M	指	Minnesota Mining and Manufacturing Company，明尼苏达矿业及机器制造公司
艾利·丹尼森	指	Avery Dennison，全球领先的压敏胶标签材料、标贴、零售 服装标签及办公用品制造商
恩希爱	指	日本电石工业株式会社(Nippon Carbide Industries Company, Inc.) 成立于 1935 年，公司本部位于日本东京都，为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和产品涵盖反光材料、功能性化学材料、功能性树脂、电子材料、建材等。
欧偌丽	指	ORAFOL Europe GmbH
报告期、本期、本年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去年、上期、上年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去年（上期）期末和报告期（本期）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夜光明
证券代码	873527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YGM TECHNOLOGY CO., LTD YGM
法定代表人	陈国顺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中东
联系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丰路 2355 号
电话	0576-88123808
传真	0576-88123899
董秘邮箱	ygm1688@cnygm.com
公司网址	www.yeguangming.cn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丰路 2355 号
邮政编码	318014
公司邮箱	ygm1688@cnygm.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丰路 2355 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2 年 10 月 27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合成材料制造(C265)-其他合成材料制造(C265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反光材料、反光制品等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042,7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国顺、王增友），一致行动人为（万创投资、陈莎、陈肖、阮素雪、俞福香、王增良）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琴 严慧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陆家嘴投资大厦 13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彦栋 马骏王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0 月 27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380,413,001.76	315,066,468.12	20.74%	368,952,453.89
毛利率%	20.37%	16.44%	—	2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50,877.68	10,415,742.41	122.27%	32,028,05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806,950.31	5,316,538.57	310.17%	29,363,52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12%	2.79%	—	12.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76%	1.42%	—	11.49%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17	129.41%	0.66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598,611,543.33	565,936,972.34	5.77%	586,752,288.54
负债总计	214,544,220.69	194,819,605.48	10.12%	208,037,85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4,067,322.64	371,117,366.86	3.49%	378,714,43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40	6.18	3.56%	6.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84%	34.42%	—	35.46%
资产负债率%（合并）	35.84%	34.42%	—	35.46%
流动比率	2.22	2.36	—	2.21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9.94	7.27	—	4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75,576.21	16,280,339.40	426.87%	13,788,581.30
应收账款周转率	4.20	3.64	—	4.49

存货周转率	2.77	2.32	—	2.74
总资产增长率%	5.77%	-3.55%	—	33.08%
营业收入增长率%	20.74%	-14.61%	—	-8.02%
净利润增长率%	122.27%	-67.48%	—	-2.5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业绩快报	年度报告	差异率%
营业收入	380,413,001.76	380,413,001.76	0.00%
利润总额	25,782,119.92	25,668,599.42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06,192.55	23,150,877.68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05,406.18	21,806,950.31	-6.43%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39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6.11%	6.12%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6.16%	5.76%	-6.42%
总资产	597,666,214.74	598,611,543.33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84,022,637.51	384,067,322.64	0.01%
股本	60,042,700.00	60,042,7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40	6.40	0.00%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公告所载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8,521,811.56	97,303,297.16	97,050,683.78	107,537,20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8,592.80	4,891,939.40	3,704,745.35	12,225,60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99,907.43	4,664,343.69	3,521,137.98	11,321,561.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3,822.93	-1,029.56	-133,841.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9,420.10	6,431,488.62	3,036,929.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4,549.44	-473,360.16	-604,349.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60.04	37,485.62	820,532.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3,910.40		13,626.5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63,396.97	5,994,584.52	3,132,897.46	
所得税影响数	219,469.60	895,380.68	468,359.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43,927.37	5,099,203.84	2,664,537.84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反光材料及其制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涵盖反光布、反光膜等反光材料，以及反光服饰、反光标等反光制品，广泛应用于高可视性职业防护服装、运动服装及装备、时尚服饰鞋帽、雨伞雨衣、交通运输安全、户外广告、市政设施建设等领域。收入来源主要为反光材料及其应用产品的销售。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下游客户销售自主研发生产的反光材料及反光制品获得相应收入，扣除成本、费用等相关支出后，形成公司相关盈利，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高可视性职业防护、运动服装及装备、时尚服饰鞋帽、雨衣雨伞、交通运输安全、户外广告、市政设施建设等领域。 2、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产品开发模式，由研发中心负责制定研发计划，进行研发项目的立项申请、可行性研究，以及产品开发设计、新产品试制、标准制定、可靠性验证和专利申报及成果转化等工作。研发中心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导向，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和研发方案，并结合客户反馈及时进行技术和工艺调整和优化。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组织内部研发资源，结合丰富的设计经验数据，快速提供解决方案。 3、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和物料控制部（PMC）负责原材料、辅助材料、设备等的采购工作。PMC部根据生产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制定采购计划，采用比价的方式集中采购。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考察供应商的基本资质、产品质量、交货周期、市场口碑等因素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供应商体系，保证主要原材料有 2 至 3 家备选供应商，在综合比较原材料价格、质量、供货稳定性等因素后确定具体供应商。 4、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同时兼顾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在销售部获得产品订单后，PMC部负责安排生产计划，生产部负责组织生产工作，QC 部对原材料及产品进行检验，安全环保部对生产过程中的环保和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 5、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按照渠道可以分为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以线下销售为主。公司采取随行就市的产品定价策略，主要系结合市场行情、市场竞争情况、产品成本、竞争对手情况、客户资信情况、订单采购规模、双方合作情况、汇率波动、物流和运输方式等多种因素，经与客户协商后确定销售价格。公司结算方式主要为电汇、银行转账及银行承兑汇票等。公司根据客户的规模、资信状况、合作时间、回款情况等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的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的变化。
--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浙江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浙江省出口名牌——浙江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浙江省云上企业——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浙江省智能工厂——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	---------------------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继续围绕既定战略目标，以铸造安全世界，共享阳光生活为使命，深耕反光材料业务，坚持以技术和研发创新为基础，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逐步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确保了公司的稳定经营发展。 具体在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1. 继续拓展海内外市场 以参加欧美及东南亚反光材料产品展会为契机，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寻找新市场新客户新需求。围绕战略客户各种需求，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专业、高效的服务，扩大与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总结与快递行业和汽车行业企业合作的成功经验，寻求和对接国内客户专业工装需求，积极寻求国内相关行业客户的需求，增加国内市场份额。 2. 践行降本增效经营理念 全球反光材料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来自国内外同行的竞争压力不断增大。公司引入精益生产咨询，利用生产管理信息平台，通过工艺优化、流程优惠、员工赋能等手段，优化资源利用，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率，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3. 加大人才引进和技术创新 通过成立公司上海反光材料研究院，依托上海国际化大都市的人才优势、信息优势和区位优势，引进高端科研人才，人员专业领域覆盖材料科学、高分子化学、光学工程等公司核心业务方向，通过组织激励来鼓励全体员工参与到持续改善与创新工作中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同时结合自身反光材料的优势，开发更多具有较强创新性的反光产品，进一步拓展反光材料在运动、休闲、时尚、智能可穿戴等领域的应用，满足客户多样化、个性化、定制化的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实现客户企业长远共赢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041.30 万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 20.74%，实现净利润 2,315.09 万元，同比去年增长 122.27%，截止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 59,861.15 万元，总负债 21,454.42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22.56 万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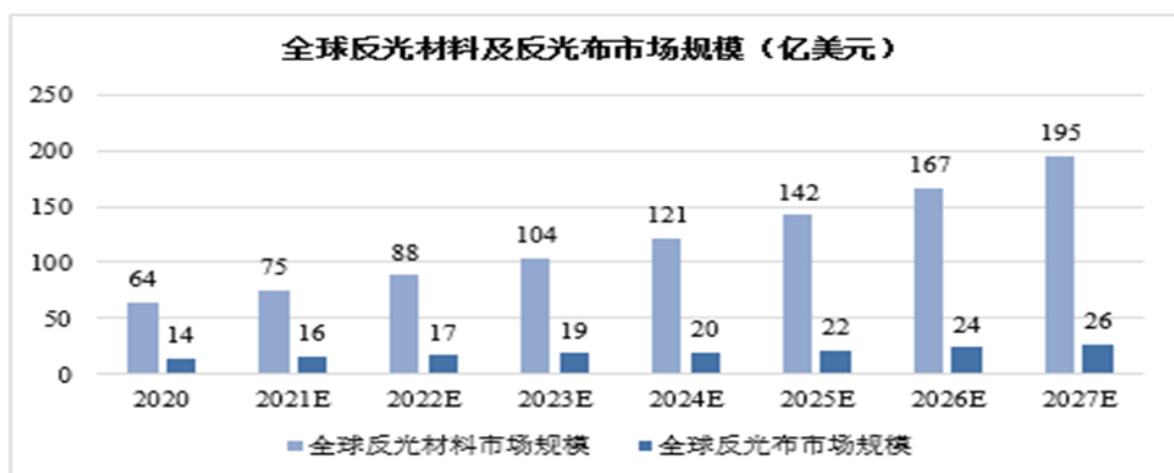
(二) 行业情况

1、反光材料概述 反光材料，也被称为回归反射材料或逆反射材料。当光线照射到材料表面时，反光材料可以将大部分的光线集中在一个非常小的角度范围内反射回光源处，形成回归反射（也称“逆反射”）现象，从而产生极佳的反光效果和警示作用。公司所处行业为反光材料行业，反光材料按照反光技术路线可分为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按基材、技术工艺和应用领域一般可分为反光布与反光膜两大类，玻璃微珠型主要应用于反光布和反光膜，公司核心产品为反光布。
2、上下游行业概述 反光材料主要原材料包括玻璃微珠、基材、胶黏剂等，基材与玻璃微珠市场上的供应商众多，产品供应充足；PE、PET 复合膜、PET 膜以及胶黏剂的原材料皆为基础化工产品，产能供应充足。反光布下游一般为职业防护、个人防护以及消费型产品等领域。职业防护市场细分领域较多，包括道路、环卫、航空地勤、救援、采矿、快递、外卖等领域，上述行业对反光材料需求较为刚性，更加注重产品质量及

可靠性。民用消费市场需求主要包括汽车备用反光服、中小学校服、户外用品以及其他时尚装饰类反光服饰，强调舒适性和装饰性，对反光布的需求也更加多样化，如定制化的反光标用于装饰等。反光膜主要用于道路交通安全、广告喷绘等领域，如道路标识牌、机动车号牌、防撞锥、广告牌等。

3、反光材料及其制品行业概况

全球反光材料的生产主要集中在美国、中国、日本、德国以及韩国。以 3M、艾利·丹尼森为代表的美国反光材料企业起步较早，在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渠道建设等各方面领先于其他国家。日本、德国的反光材料生产规模总体较小，日本知名反光材料企业包括恩希爱等，德国的主要反光材料生产品牌为欧偌丽。中国反光材料起步较晚，但基于健全的国内工业配套体系及鼓励政策，发展迅速，在产能规模及出口规模方面已领先于全球其他反光材料生产国。目前，3M 等国外知名品牌出于成本控制等原因，也将部分产能转移至中国，由国内企业进行代工生产，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已被国内企业完全掌握，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良好的竞争力。随着人们安全意识日益增强，以及下游应用的不断拓展，反光材料愈加受重视，行业整体将依然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据 ResearchAndMarket 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反光材料市场规模为 64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 195 亿美元的规模¹；其中，2020 年全球反光布市场规模为 14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 26 亿美元的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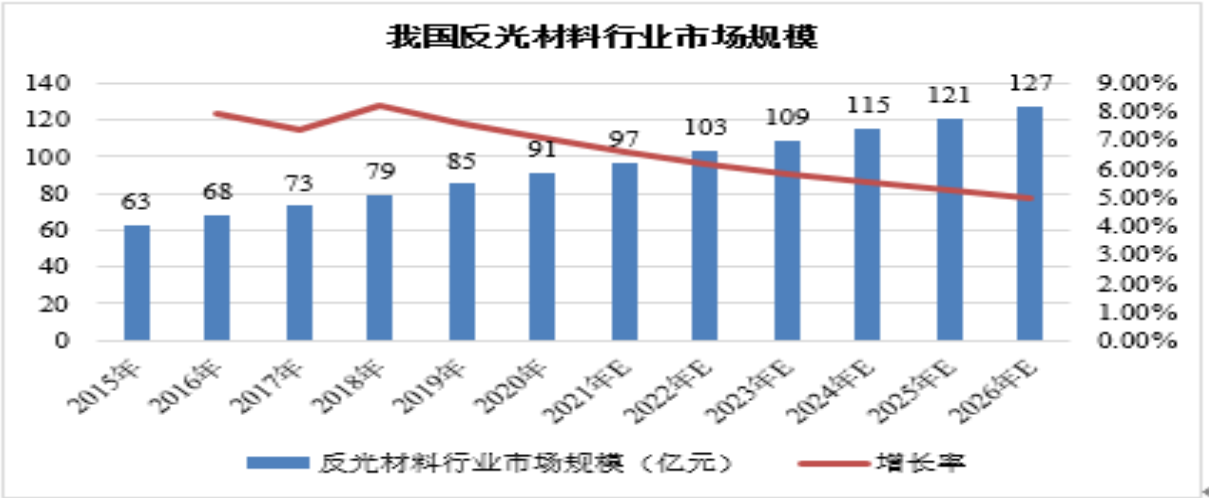


20 世纪 70 年代，反光材料被引入国内。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3M 等国外企业进入中国市场，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高速发展，反光材料市场容量的不断扩大，我国本土企业及科研院所也加大对反光材料的基础研究。上世纪 80 年代我国高折射率的玻璃微珠研制成功，解决了研发反光膜最重要的一种原材料，为反光材料的国产化奠定了基础；20 世纪 90 年代，国内企业反光产品种类逐渐丰富，生产工艺逐渐成熟，工程级反光膜、高强级反光膜、广告级反光膜相继形成产业化生产，成为世界上继美国、日本之后第三个实现反光材料产业化生产的国家；21 世纪，国内反光材料行业逐步进入成熟阶段，生产技术和工艺得到优化，行业内较大型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产品质量稳定，产品类别丰富，行业的整体地位得到了快速提升。

随着国内市场对反光材料的需求上升，我国规模化反光材料生产企业迅速崛起，在经济结构转型的背景下，国内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能力，缩小在中高端市场与国际龙头企业的差距。具有高品质、高利润的国产中高端反光材料不仅快速占领国内市场；同时，凭借着生产成本的优势，不断扩大海外市场。但我国反光材料制造企业普遍规模较小，低价同质化竞争较为激烈，国内反光材料市场主要集中在少数几家大型企业。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国内反光材料行业有望加快整合，形成一批规模化经营的领先企业，提升行业整体的技术水平，为行业领先企业赢得更多的发展机遇。

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带动了城镇化建设、公路建设、汽车、广告等相关产业的蓬勃发展；随着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的不断应用，反光材料及其制品的性能日趋丰富和完善，下游应用范围也随之不断拓展，因此反光材料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大。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报告显示，2019 年反光材料行业销售收

入为 85 亿元，同比增长 7.6%，2020 年受疫情影响我国反光材料市场规模 增长有所减缓，但 2020 年增长率仍保持在 7%，市场规模达到 91 亿元。未来几年我国反光材料市场规模还将保持高速发展，预计到 2026 年我国反光材料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27 亿元左右。



4、反光材料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基础工业的快速崛起，反光材料在我国得到了飞速发展。我国反光材料制造工艺技术、生产设备和原材料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越来越小，产品在性能、品质等方面不断提升，已经开始逐步替代进口品牌。未来行业发展趋势主要如下：

① **提高产品稳定性** 随着反光性能已经趋于成熟，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持久性日益受到下游客户的重视，未来反光材料制造商需要不断提高原材料与制造工艺的匹配度，以降低成品的损耗率，提高耐候性、耐洗性、阻燃性等指标，并通过工艺改进，减少反光材料在成型过程中由于尺寸及精度的改变所导致的反光性能的衰减。

② **环保型胶黏剂的研发** 目前市场上主流的胶黏剂还以溶剂型为主，仅有少部分反光材料制造商研发出水溶性或无溶剂型的胶黏剂。溶剂型胶黏剂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并且残留的溶剂会导致成品产生异味。随着环保要求的逐渐提升，未来水溶性或无溶剂型的胶黏剂将成为行业发展趋势。

③ **消费、时尚等领域的下游需求日益旺盛** 随着反光材料下游需求的发展，反光材料应用领域已逐渐从职业防护拓展到消费、时尚等领域，从传统的反光布逐渐向花式反光布、定制反光标等产品发展，与下游需求联动更加紧密。

④ **职业防护需求多样化** 随着反光材料在职业防护领域的运用日益成熟，职业防护除反光性能外，对反光材料的需求也愈加多样化，如阻燃反光布、蓄光反光布等，反光材料制造商需要结合新技术、新材料不断研发满足多样化的职业防护需求。

随着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反光材料的技改项目、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和研发中心等募投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生产规模、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助力公司丰富产品线，完善供应链，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满足全球更多用户的需求。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01,679,996.07	33.69%	184,370,149.47	32.58%	9.39%

应收票据	9,913,990.71	1.66%	12,083,041.27	2.14%	-17.95%
应收账款	86,745,464.91	14.49%	81,194,134.51	14.35%	6.84%
存货	98,397,488.34	16.44%	97,756,766.95	17.27%	0.66%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22,119,172.38	20.40%	127,386,075.64	22.51%	-4.13%
在建工程	16,416,346.08	2.74%	10,696,745.84	1.89%	53.47%
无形资产	4,664,921.00	0.78%	4,796,927.82	0.85%	-2.75%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	2.51%	-	-	-
应收款项融资	1,077,995.92	0.18%	1,917,976.10	0.34%	-43.80%
其他应收款	640,586.37	0.11%	445,759.01	0.08%	43.71%
其他流动资产	639,212.56	0.11%	1,990,874.49	0.35%	-67.89%
长期待摊费用	5,214,332.09	0.87%	3,933,688.87	0.70%	3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14,240.13	0.75%	175,762.92	0.03%	2,468.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26,480.00	0.04%	-
应交税费	2,663,411.97	0.44%	848,039.71	0.15%	214.07%
库存股	5,434,405.90	0.91%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5,000,000.00 元，与上年末余额增加 15,000,000.00 元，主要原因系年末公司持有短期理财产品未到期赎回所致。
- 2、应收款项融资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 1,077,995.92 元，与上年末余额减少 43.80%，主要原因系年末公司持有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3、其他应收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640,586.37 元，与上年末余额增长 43.71%，主要原因系本年度代垫款项目增加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639,212.56 元，与上年末相比减少 67.89%，主要原因系本期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 5、在建工程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6,416,346.08 元，与上年末相比增长 53.47%，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配胶中心工程建设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5,214,332.09 元，与上年末相比增长 32.56%，主要原因系本期发生租赁厂房修缮改造所致。
- 7、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4,514,240.13 元，与上年末

相比增长 2468.37%，主要原因系预付设备款未到货所致。

8、交易性金融负债变动分析：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账面价值 0 元，与上年末相比减少 226,480.00 元，主要原因系外币期权交割所致。

9、应交税费变动分析：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账面价值 2,663,411.97 元，与上年末相比增长 214.07%，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润增长相应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0、库存股变动分析：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库存股账面价值 5,434,405.90 元，与上年末相比增长 5,434,405.90 元，主要原因系本期股份回购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80,413,001.76	-	315,066,468.12	-	20.74%
营业成本	302,931,468.79	79.63%	263,272,801.97	83.56%	15.06%
毛利率	20.37%	-	16.44%	-	-
销售费用	11,573,070.83	3.04%	12,326,679.16	3.91%	-6.11%
管理费用	19,567,155.43	5.14%	13,854,154.11	4.40%	41.24%
研发费用	15,512,088.89	4.08%	14,420,378.71	4.58%	7.57%
财务费用	-2,266,884.58	-0.60%	-428,962.49	-0.14%	-428.46%
信用减值损失	-1,014,547.83	-0.27%	-894,257.78	-0.28%	13.45%
资产减值损失	-7,714,120.66	-2.03%	-5,951,449.67	-1.89%	29.62%
其他收益	2,864,575.87	0.75%	4,461,419.08	1.42%	-35.79%
投资收益	568,069.44	0.15%	-639,819.60	-0.20%	188.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6,480.00	0.06%	166,459.44	0.05%	36.06%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5,903,409.85	6.81%	6,317,540.75	2.01%	310.02%
营业外收入	118,017.22	0.03%	3,580,846.64	1.14%	-96.70%
营业外支出	352,827.65	0.09%	78,212.92	0.02%	351.11%
净利润	23,150,877.68	6.09%	10,415,742.41	3.31%	122.2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变动分析：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 19,567,155.43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1.24%，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员增加应付薪酬及福利费用增长所致。

2、财务费用变动分析：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发生额-2,266,884.58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428.46%，主

要系报告期内资金理财利息收入增长与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3、其他收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其他收益发生额 2,864,575.87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5.79%，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4、投资收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投资收益发生额 568,069.44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88.7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持有 5%参股公司股息红利 10 万元与闲置资金理财利息增加所致。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发生额 226,480.00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6.06%，主要系报告期内美元期权损失交割所致。

6、营业利润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发生额 25,903,409.85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10.02%，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长，产品结构优化，导致毛利额增加，导致本期营业利润大幅增长。

7、营业外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发生额 118,017.22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96.70%，主要系报告期取得政府补助收入下降所致。

8、营业外支出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发生额 352,827.65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51.11%，主要系本期发生设备报废清理所致。

9、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发生额 2,517,721.74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22.74%，主要系本年利润总额较上期有较大增幅，产生的企业所得税费用随之增加所致。

10、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净利润发生额 23,150,877.68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22.27%，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高附加值产品结构增长导致毛利额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78,540,708.77	313,287,030.74	20.83%
其他业务收入	1,872,292.99	1,779,437.38	5.22%
主营业务成本	302,720,722.71	263,190,101.52	15.02%
其他业务成本	210,746.08	82,700.45	154.83%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反光布类	253,458,133.52	218,782,283.60	13.68%	24.76%	20.80%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反光制品	87,098,305.75	44,684,206.82	48.70%	44.27%	21.09%	增加 9.82 个百分点
反光服装	20,233,283.47	20,709,880.58	-2.36%	-18.68%	-8.68%	减少 11.21 个百分点
反光膜类	17,042,209.72	17,874,783.69	-4.89%	-29.66%	-18.75%	减少 14.1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708,776.31	669,568.02	5.53%	8.92%	33.10%	减少 17.17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收入	1,872,292.99	210,746.08	88.74%	5.22%	154.83%	减少 6.61 个百分点

合计	380,413,001.76	302,931,468.79	-	-	-	-
----	----------------	----------------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45,496,379.79	226,631,830.89	7.68%	19.46%	17.58%	增加 1.47 个百分点
境外	134,916,621.97	76,299,637.90	43.45%	23.15%	8.20%	增加 7.82 个百分点
合计	380,413,001.76	302,931,468.79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反光制品收入和成本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反光制品收入 87,098,305.75 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 44.27%，营业成本 44,684,206.82 元，同比去年同期增长 21.09%，营业收入增长系积极进行市场开拓，扩大战略客户合作规模，反光标产品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2、反光膜收入和成本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反光膜收入 17,042,209.72 元，同比去年同期下降 29.66%，营业成本 17,874,783.69 元，同比去年同期下降 18.75%，营业收入下降系该产品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减少低效益产品销售。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5,968,949.15	4.20%	否
2	客户二	8,200,353.54	2.16%	否
3	客户三	7,717,376.79	2.03%	否
4	客户四	6,316,312.57	1.66%	否
5	客户五	5,863,054.72	1.54%	否
合计		44,066,046.77	11.5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39,943,556.80	15.47%	否
2	供应商二	18,449,017.48	7.14%	否
3	供应商三	17,654,548.54	6.84%	否
4	供应商四	12,068,137.90	4.67%	否

5	供应商五	10,807,227.83	4.18%	否
合计		98,922,488.55	38.30%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75,576.21	16,280,339.40	42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31,156.45	-16,401,782.67	-17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3,210.34	-23,565,999.83	-34.3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5,775,576.2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9,495,236.81 元，主要原因系加强销售回款和用于支付采购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保证金比例降低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45,031,156.45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8,629,373.78 元，主要原因系年末理财产品 1500 万元未到期赎回与购买设备自动化改造设备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15,483,210.3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082,789.49 元，主要原因系 2024 年权益分配金额比 2023 年减少所致。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274,803,182.20	66,537,313.25	313.01%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年产	14,898,671.06	33,647,434.58	募集资金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00 万 平 方 米 高 性 能 反 光 材 料 的 技 改 项 目							
生 产 线 自 动 化 改 造	4,507,084.04	17,611,991.95	募集资金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研 发 中 心 建 设	3,397,427.10	8,140,290.11	募集资金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22,803,182.20	59,399,716.64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 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 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2,000,000.00	15,000,000.00	-	不存在
合 计	-	252,000,000.00	15,000,000.00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 司 名 称	公 司 类 型	主 要 业 务	注册 资本	总 资 产	净 资 产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利 润	净 利 润
台 州 市 生	参 股 公 司	各 类 检 验、	10,000,000. 00	29,476,536. 18	25,720,051. 51	8,750,509. 46	1,304,223. 46	1,307,494. 96

物 医 化 产 业 研 究 院 有 限 公 司	检 测、 工 程 和 技 术 研 究、 农 业 科 学 研 究						
--	---	--	--	--	--	--	--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台州市生物医化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直接关联	了解化学品检测仪器设备、交流检测方法、投资获益，持股比例 5%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编号为 GR202333011751），有效期三年。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公司 2023-2025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3 号公告），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公告），公司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

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二、增值税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按照《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4 号）规定，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产品享受 13%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报告期内，公司符合上述文件要求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512,088.89	14,420,378.7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8%	4.5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2
硕士	-	1
本科	24	28
专科及以下	28	22
研发人员总计	52	5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10%	12.62%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14	11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8	17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RD2107 基布 防散边用胶水	解决反光材料 水洗后的散边 痛点	小批量生产	反光布类产品水 洗后不会产生散 边	占领反光材料的高端市场
RD2109PUR 型 亮银反光布	反光布生产过 程节能、环保	中试	更绿色低碳环保 的亮银反光布	践行绿色环保，实现低碳环保
RD2202 高性 能玻璃微珠植 珠胶	提高反光布的 水洗性能	中试	提升反光材料水 洗性能	增加产品品质稳定性，开拓更 高端反光布市场
RD2401 一种 头盔用阻燃反 光带的开发	解决行业应用 的新需求	小批量生产	满足反光材料在 头盔产品上的应 用需求	新应用的拓展，丰富公司的产 品线
RD2402 一种 阻燃发光发光 带的开发	解决行业应用 的新需求	小批量生产	实现材料的全天 候的警示效果， 解决反光材料应 用的局限性	新应用的拓展，丰富公司的产 品线
RD2403 一种 冲压型高亮度 反光膜的开发	解决行业应用 的新需求	小批量生产	实现在冲压应用 领域的应用需求	新应用的拓展，丰富公司的产 品线
RD2404 一种 发光数码印花 反光面料的开 发	实现反光材料 加工的多样性	小批量生产	实现在面料级产 品的应用的需求	新应用的拓展，丰富公司的产 品线
RD2405 一种 超薄超柔反光 面料的开发	解决行业应用 的新需求	小批量生产	实现在面料级产 品的应用的需求	新应用的拓展，丰富公司的产 品线
RD2406 微棱 镜反光膜开发	高端反光膜领 域的开发	研发	实现棱镜级反光 材料的应用需求	新应用的拓展，丰富公司的产 品线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五。 2024 年度，夜光明营业收入为 380,413,001.76 元。夜光明的主要业务为反光布、反光膜、反光花布、反光制品及服装等产品的销售业务。由于营业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因此，我们将夜光明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取得销售的合同以及订单，检查合同约定的控制权转移、结算收款等条款，了解合同执行情况；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大类、客户分布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以及提单等；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检查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对于销售退回进行检查； 6、应收账款以及收入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 2024 年度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属地街道残疾人之家共富坊签订帮扶协议，公司向其提供就业岗位并捐赠部分现金。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以来秉承可持续健康发展的理念，在注重经济效益的同时，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加强安全生产、参与社会公益活动等方面不懈努力，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做出表率，树立负责任的社会形象。同时，公司不断完善产品质量管理，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合理要求，提高客户满意度，保护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发展。加强职工教育培训，提高职工技术技能，增强职工就业能力和发展能力。始终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强化应急预案的演练，有效提升员工的应急处理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合理确定公司薪酬水平，解决好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健全扶贫帮困机制，切实解决职工生产生活困难。关心员工生活，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不断增进与员工间的沟通、交流，坚持以职工为本，发挥职工的主力军作用。厂务公开、职工监事等企业民主管理制度，不断丰富职工参与企业民主管理和监督的形式，保障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健全企业安全生产组织体系，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公司不断完善产品质量管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合理要求，提高客户满意度，保护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行业信息”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品牌化、多元化经营的发展理念，以安全防护反光材料行业为主轴，以反 光布、反光膜为行业带，以反光涂覆技术为核心，以满足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探索反 光材料新应用领域，致力于把“YGM”打造成知名品牌，成为反光行业的持续领跑者。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将重点建设反光材料行业智能工厂，通过设备与系统的全面整合提升，助推设备管理流程的再造与优化，实现设备管理规范化和精细化，提高企业总体运营效率。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在工艺技术、产品质量及品牌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升级公司经营管理模式，进一步做好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培育企业文化，增强企业社会责任感，使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存在如下不确定因素： 1、人才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细分领域相对小众，优秀人才的人数比较有限。未来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将进一步加大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人力资源的建设能否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会导致公司经营计划或目标落实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大宣传力度，并构建有效的激励机制，加大人才引进的力度，确保公司所需人才的满足。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国顺及王增友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表决权比例合计为38.33%，且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如果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有效执行，实际控制人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公司已按现代公司治理之要求建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控制度，公司将严格遵照 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在制度执行中落实好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的制衡机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断提升公司的规范治理水平， 保障公司各项内部治理制度的充分、有效运行。
市场竞争风险	反光材料行业是市场化、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产品面临国际和国内同行的竞争。行业内如 3M、艾利丹尼森、恩希爱等国际知名竞争对手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资金优势，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国内竞争对手如道明光学、星华反光、夜视丽等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能等方式参与市场竞争。如果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导致行业内主要竞争者通过价格战的方式维持或扩大市场份额，将使行业整体毛利率下降。若公司无法通过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扩大产品应用范围及产品品类等策略有效应对，则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将受到竞争对手的蚕食，从而导致客户流失、收入、毛利率出现

	下降，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公司将保持与上游供应商持续稳定的合作，利用产品质量优良、采购渠道稳定、服务及时周到等优势，在销售市场占据较强的主动性，加强销售队伍建设，维护好老客户资源，并持续开拓新客户，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增强公司抵抗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
核心技术泄露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经过多年自主创新和不断发展，公司已经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以及具备丰富行业和技术经验的核心技术人员。虽然公司已采取了相对完善的技术保密措施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并采取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措施，但仍不排除核心技术泄露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最终会影响到公司在反光材料行业的竞争力，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公司重视技术保护工作，在技术保护方面建立系统、完善的规章制度。公司产品配方和关键工艺参数由少数核心技术人员掌握；针对配方等技术文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存放、保管、调阅制度；公司与研发人员及其他有可能接触技术文件的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公司也采取申请专利等方式，对核心技术进行了必要的保护。
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境外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可能进一步增加，而人民币汇率随着境内外经济环境、政治形势、货币政策的变化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若人民币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公司可能面临汇兑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首先，公司积极拓展内销市场以及全球其他新兴市场，同时减少以美元进行结算的比例，从而减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所带来的影响；其次公司逐步与金融机构开展套期保值性质的汇率衍生品业务，从而部分锁定汇率风险。
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3011751），有效期三年。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若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未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的相关政策。若未来出口退税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公司将一方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度，重视研发活动的持续性，提高研发组织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的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积极争取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扶持；另一方面通过加强市场开拓力度等手段，增加公司市场份额，扩大收入规模，提高盈利能力，减弱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对公司盈利的影响幅度。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需部分原材料为危险化学品，在使用、储存和运输过程中，如操作或管理不当，存在一定安全风险。虽然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部门处罚，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因作业人员违规操作、安全监管不严格等而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公司将可能面临罚款、停产整改等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首先：公司成立了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并根据厂区实际情况，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了厂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设立企业专职安全员，公司安环部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对厂区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进行监督检查，保障厂区安全。其次：公司在 2021 年底完成了厂区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从企业级、公司级、岗位级分级对公司安全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管控意见，目前积极开展安全标准化建设。最后：在安全检查中采取内外结合的方式，邀请外部中介每月

	进行安全检查，提出整改意见。消防安全工作上坚持以“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
环 境 保 护 风 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和固体废弃物。公司重视环保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的建设，针对各生产线及设备都采取了处理措施，已建立一整套环境保护制度，取得相应环境影响评价、环保验收及排污许可证等文件。若环保设备使用不当或设备故障时，出现废物排放不合规等情况，公司将可能受到罚款、停限产等行政处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强，若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可能导致公司环保投入的增加，从而提高公司运营成本。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公司作为化工产品的使用者，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和固体废弃物，公司已建立了污染物处理程序，同时由于生产线高度自动化，公司对生产线各环节设置了监控措施，出现异常情况也能第一时间发现响应。同时加强操作员工培训，减少环境保护事故发生，加大技术更新，减少生产过程中废气和固废产生。
募 集 项 目 实 施 风 险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工程进度、国内市场环境、国际宏观环境、政策等变化、竞争加剧, 产品价格波动、募投项目新增长期资产折旧摊销与其他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致使募投项目无法顺利实施，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甚至公司可能面临募投项目失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为契机，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水平，使企业的管理与经营更加规范化、科学化，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全球市场, 凭借良好的市场信誉赢得了客户的认可, 同时加强研发，不断提升盈利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532,810.56	0.14%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00%
作为第三人	0	0.00%
合计	532,810.56	0.14%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 国 顺	融 资 授 信 无 偿 提 供 连 带 保 证 责 任	60,000,000	-	-	2023 年 2 月 10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保证	连带	-
陈 国 顺、王 增友	融 资 授 信 无 偿 提 供 连 带 保 证 责 任	50,000,000	35,477,594.71	-	2021 年 12 月 7 日	2026 年 6 月 16 日	保证	连带	-
陈 国	融 资	20,000,000	-	-	2023	2026	保证	连带	-

顺、丁 美玲	授 信 无 偿 提 供 连 带 保 证 责任				年 2 月 21 日	年 2 月 21 日			
-----------	---------------------------------------	--	--	--	---------------	---------------	--	--	--

为了满足公司的融资需求，促进公司顺利的发展，公司关联方陈国顺、丁美玲、王增友为公司分别向各金融机构融资授信无偿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具体借款金额、时间及利率以正式签订的抵押合同、担保合同及借款合同为准，上述担保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持续性。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约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第四十二条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同时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本次关联交易基于满足公司经营需求而发生，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和债权人利益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正常经营构成影。

7、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台州万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赵利君将其 0.2381%的 1.5 万元的财产份额(对应出资额 1.5 万元，其中未缴 0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实控人之一王增友。双方约定上述标的物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7.5 万元。以股份转让完成日的夜光明股票价格为公允价参考值，该部分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为 111,900.00 元，差价 36,900.00 元。该差价应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在 2024 年度一次性确认。

(五) 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竞价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 10.99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0,000 元，不超过 20,000,000 元，同时根据拟回购资金总额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 909,918 股-1,819,83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52%-3.06%，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结果情况如下：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96,104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3%，占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43.75%，

最高成交价 7.1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5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433,536.4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27.17%。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在用于规定用途前，已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配股、质押等权利。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所回购股份进行后续处理。公司回购股份结果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29,565,718.07	4.94%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7,878,815.73	1.3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总计	-	-	37,444,533.80	6.2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受限的货币资金是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或质押给金融机构的保证金，应收票据受限是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上述资产受限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821,664	43.01%	10,526,323	36,347,987	60.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316,823	316,823	0.5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4,221,036	56.99%	-10,526,323	23,694,713	39.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713,243	27.84%	0	16,713,243	27.84%
	董事、监事、高管	699,793	1.17%	250,677	950,470	1.5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0,042,700	-	0	60,042,7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44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1	陈国顺	境内自然人	9,922,480	0	9,922,480	16.53%	9,922,480	0
2	王增友	境内自然人	6,790,763	0	6,790,763	11.31%	6,790,763	0
3	台州万创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00,000	0	6,300,000	10.49%	6,031,000	269,000
4	邵雨田	境内自然人	5,050,000	0	5,050,000	8.41%	0	5,050,000
5	杭州信	基金、	2,000,000	0	2,000,000	3.33%	0	2,000,000

	得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台州汇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理财产品						
6	深圳市田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1,113,188	1,113,188	1.85%	0	1,113,188
7	陈莎	境内自然人	800,000	0	800,000	1.33%	0	800,000
8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796,104	796,104	1.33%	0	796,104
9	阮素雪	境内自然人	700,000	0	700,000	1.17%	0	700,000
10	陈肖	境内自然人	700,000	0	700,000	1.17%	525,000	175,000
合计		-	32,263,243	1,909,292	34,172,535	56.92%	23,269,243	10,903,292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陈国顺与王增友为一致行动人； 2、陈国顺为万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增友为万创投资有限合伙人； 3、陈国顺与陈莎为父女关系； 5、陈国顺与陈肖为父子关系； 6、王增友与阮素雪为夫妻关系； 7、邵雨田与杭州信得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台州汇明执行事务合伙人邵奕洋为父女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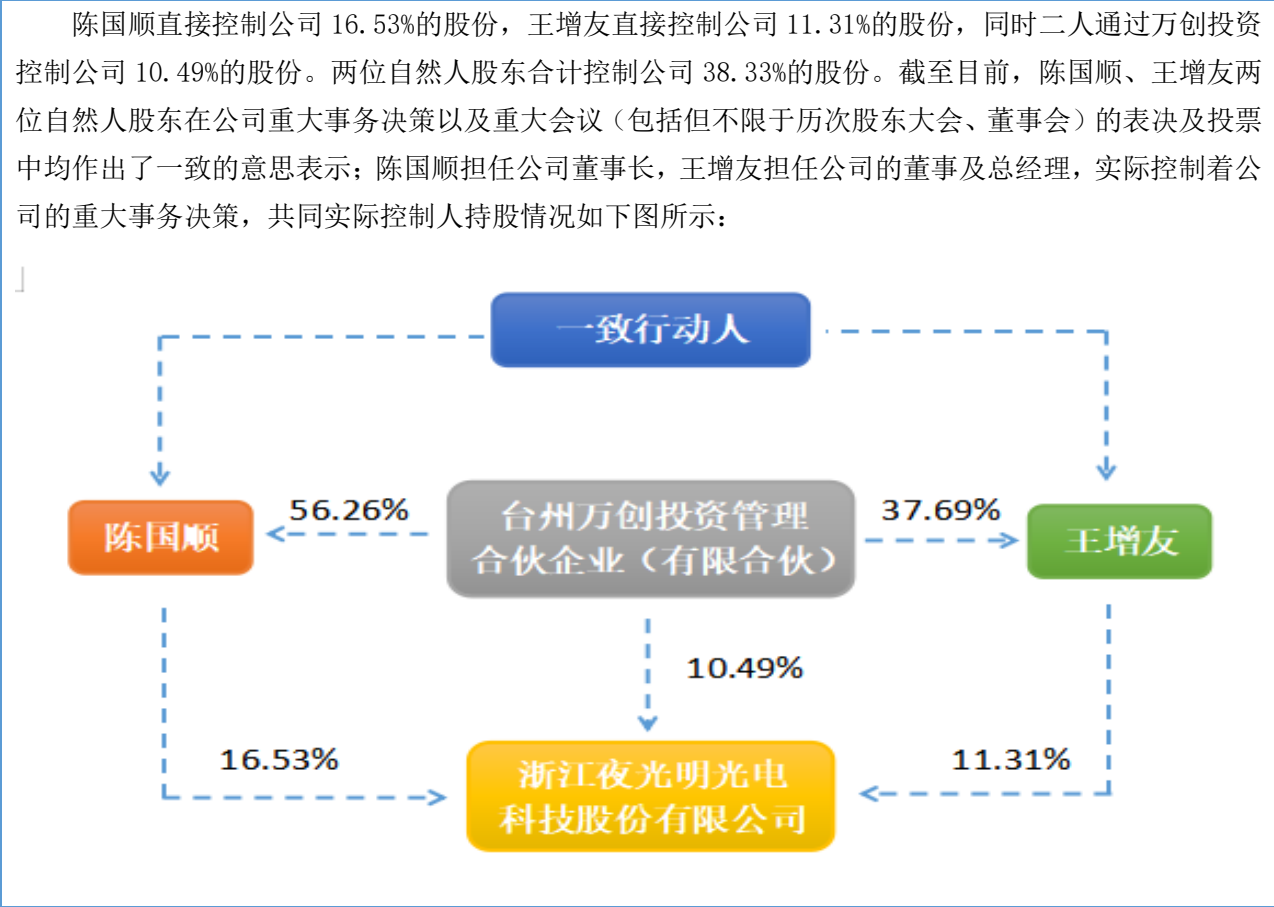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25,759,980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42.90%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2 年公开发行人股票	148,284,773.00	22,803,182.2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已事后补充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128,460,810.8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03,18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99,716.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不适用					
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反光材料的技改项目	否	49,569,527.72	14,898,671.06	33,647,434.58	67.88	2026 年	不适用	否

生产线自动化改造	否	41,017,200.00	4,507,084.04	17,611,991.95	42.94	2026 年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	否	37,874,083.11	3,397,427.10	8,140,290.11	21.49	2026 年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8,460,810.83	22,803,182.20	59,399,716.6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反光材料技改项目”、“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2023 年 6 月 12 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 年度，公司暂未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等，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以上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2024 年度，公司暂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24 年度，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台州湾新区支行营业室签订协定存款协议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协定存款余额为 47,825,678.34 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规划进行利润分配。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60,042,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0 元人民币现金（公告编号：2024-060）。 报告期内，公司权益分派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 是 ☐ 否 ☒ 不适用
-----------------------------	---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50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 国 顺	董事长	男	1957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71.40	否
王 增 友	董事、 总经理	男	1974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75.03	是
王 增 良	董事、 副总经 理	男	1977 年 10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49.70	否
张 邦 超（离 任）	董事、 副总经 理	男	1964 年 12 月	2021 年 5 月 15 日	2024 年 5 月 30 日	7.61	否
陈肖	董事	男	1983 年 9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12.87	否
傅 胜 （ 离 任）	独立董 事	男	1986 年 12 月	2022 年 1 月 19 日	2024 年 5 月 30 日	1.88	否
郑峰	独立董 事	女	1966 年 7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5.00	否
方 小 桃	独立董 事	男	1971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5.00	否
尤 加 标	独立董 事	男	1971 年 10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3.13	否
任 初 林	监事会 主席	男	1978 年 1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29.13	否
牟 鑫 钢	监事	男	1987 年 4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26.17	否
韦 伍 算	监事	男	1982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24.94	否
王 中 东	副总经 理、董 事会秘 书	男	1975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66.98	否
李 鹏 飞	财务总 监	男	1990 年 7 月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7 年 5 月 30 日	28.61	否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董事长陈国顺和董事、总经理王增友为共同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与股东万创投资、陈莎、陈肖、阮素雪、俞福香、王增良为一致行动人）；
2、董事、总经理王增友和董事、副总经理王增良为兄弟关系；
3、股东陈莎为董事长陈国顺之女，股东陈肖为董事长陈国顺之子；
4、股东阮素雪为董事、总经理王增友之配偶，股东俞福香为董事、总经理王增友之岳母，股东罗秀文为董事、总经理王增友和董事、副总经理王增良兄弟之配偶；
除上述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陈国顺	董事长	9,922,480	0	9,922,480	16.53%	0	0	0
王增友	董事、总经理	6,790,763	0	6,790,763	11.31%	0	0	0
王增良	董事、副总经理	246,737	0	246,737	0.41%	0	0	61,684
陈肖	董事	700,000	0	700,000	1.17%	0	0	175,000
任初林	监事会主席	115,000	0	115,000	0.19%	0	0	28,750
牟鑫钢	监事	50,000	0	50,000	0.08%	0	0	12,500
韦伍算	监事	52,000	0	52,000	0.09%		0	13,000
王中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9,383	0	99,383	0.17%	0	0	24,846
李鹏飞	财务总监	4,173	0	4,173	0.01%	0	0	1,043
合计	-	17,980,536	-	17,980,536	29.96%	0	0	316,823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张邦超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工艺部部长	任期届满	
陈肖	总经理助理、精益办负责人	新任	董事/精益办负责人	新任董事	
傅胜	独立董事	离任	-	任期届满	
尤加标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新聘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陈肖，男，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业务员；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 任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台州市椒江富康床上用品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22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24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益办负责人。 尤加标，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8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浙江黄工缝制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会计；1996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黄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1999 年 12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浙江华诚会计师事务所主任；2009 年 8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财务总监、董秘；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台州市黄岩星泰塑料模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10 月至 2023 年 3 月，自由职业；2023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精诚模具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按其实际担任职务对应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绩效考核情况确定，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5 万元/年（税前）。 2. 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专职工作的监事，按其实际担任职务对应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绩效考核情况确定，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两部分构成，综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其中绩效奖励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团队完成的年度经营指标核定年度奖励总额，并根据个人年度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核发至个人。 具体薪酬金额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基本情况”。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7	14	9	32
财务人员	6	0	0	6
销售人员	38	10	6	42
技术人员	52	17	16	53
生产人员	274	121	108	287
员工总计	397	162	139	42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2
硕士	0	1
本科	51	64
专科及以下	346	353
员工总计	397	42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招聘培训：公司面向社会招聘人才，实行岗位竞聘制度，把员工个人成长与公司发展结合起来，公司重视员工的培养，开展了多形式的员工内训和外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各职能部门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中高层领导干部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的技能、更快更好的熟悉岗位知识，不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提升工作效率。 2、薪酬政策执行：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引进工作，公司根据行业、地域薪酬和公司运营情况，实行考核制度，员工薪酬与员工考核和公司效益挂钩，利用更有竞争优势的薪酬福利及符合实际的绩效考核方案吸引优秀的人才加入公司。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发生物业服务和季节性用工劳务外包，年外包劳务工时 3.07 万小时，年支付劳务报酬总额 53.72 万。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化工公司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1	《关于加强机动车车身反光标识粘贴等工作的通知》	公安部 交通管理局	2008.08	办理注册登记的所有货车和挂车应当按要求粘贴车身反光标识；办理注册登记的总质量大于 3,500kg 的货车和挂车应当按要求安装侧后部防护装置，并要求使用获得国家 3C 认证的车身反光标识产品。
2	《交通警察道路执勤执法工作规范》	公安部	2008.11	要求交通警察在道路上执勤执法应当配备多功能反光腰带、反光背心、发光指挥棒、警用文书包、对讲机或者移动通信工具等装备。
3	《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一致性监督管理和注册登记工作的通知》	工信部 和 公安部	2010.09	车辆生产企业要依据国家有关政策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对已生产尚未出厂，或者已经出厂但未销售的大中型客车、重中型货车、商品车运输车和挂车类产品开展一次全面排查，其重点是产品的尺寸参数、重量参数、防护装置强度、车辆配置的反光标识和 ABS 装置等的符合性，以及异地配装侧面及后下部防护装置、载货车的车厢、罐体等行为。对违规产品要立即停止生产、销售，按照规定整改后方可出厂或销售。
4	《关于进一步提高大中型客	工信部 和 公安部	2011.12	各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严格大中型客货车查验，重点查

	货车安全技术性能加强车辆<公告>管理和注册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			验客运车辆轮胎、座位数、应急逃生装置、安全带、限速装置，以及货运机动车外廓尺寸、车身反光标识、侧后部防护装置等项目。	
5	《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反光校服》(GBT28468-2012)	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2. 06	校服上衣的正面和背面、双袖的侧面和后面，裤子的两侧，应缝（贴）反光布，保证从任意角度均可观察到交通安全反光校服上的反光，双袖反光布缝（贴）制的位置与袖口的距离应不小于 50mm，反光布有效宽度应不小于 20mm；使用条形反光布的，上衣和裤子缝（贴）制反光布各段长度之和，应不小于裤长的 2.3 倍。	
6	《机动车登记规定》	公安部	2012. 0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1）重型、中型载货汽车及其挂车的车身或者车厢后部未按照规定喷涂放大的牌号或者放大的牌号不清晰的；（2）载货汽车、挂车未按照规定安装侧面及后下部防护装置、粘贴车身反光标识的。	
7	《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动车检验工作的意见》	公安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4. 04	严格执行机动车检验标准。检验机构要严格执行 GB21861，并将大中型客车、重中型货车作为检验重点，严格检验重中型货车的外廓尺寸、整备质量、侧后部防护装置、车身反光标识和车辆尾部标志版、轮胎磨损状态。	
8	《中国 制造 2025》	国务院	2015. 08	加快机械、航空、船舶、汽车、轻工、纺织、食品、电子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统筹布局和推动智能交通工具、智能工程机械、服务机器人、智能家电、智能照明电器、可穿戴设备等产品研发和产业化。	

9	《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工作规范》（公交管〔2016〕137 号令）	公安部	2016.03	夜间考试应当在路灯开启的时间段内进行。进行夜间考试时，考试员和考生应当穿反光背心，考试车辆应当开启车辆灯箱。
10	《民用运输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管理规则》（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45 号）	交通运输部	2016.04	机场管理机构应当制作参加应急救援人员的识别标志，识别标志应当明显醒目且易于佩戴，并能体现救援的单位和指挥人员。参加应急救援的人员均应佩戴这些标志。识别标志在夜间应具有反光功能。
11	《关于印发城市管理执法制服式样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建督〔2017〕3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7.02	地方各级城市管理部门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一线执法人员数量的一定比例配备连帽雨衣（含雨靴）、反光背心。
12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大检查方案的通知》（建办城函〔2017〕59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17.08	重点检查加强安全作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情况，按照规定配备使用具有警示和反光性能的安全服和安全帽情况，提高环卫工人安全意识和能力情况。
13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2017）	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7.09	要求汽车（无驾驶室的三轮车汽车除外）应配备 1 件反光背心。
14	《2019 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农业农村部	2019.03	宣贯好《农业机械机身反光标识》标准，规范粘贴反光标识，预防和减少因农业机械灯光缺失而引发的事故。
15	《汽车乘员反光背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9.10	检查人员应当穿反光背心或外套。所有在机坪从事保障作业的人员，均应当按规定佩带工作证件，穿着工作服，并配有反光标识。

16	《防护服—职业用高可视性警示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0.07	规定了职业用高可视性警示服的设计要求、材料性能要求、反光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标志、维护标签和使用说明。
17	《关于印发托育机构婴幼儿伤害预防指南（试行）的通知》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1.01	携带婴幼儿出行时，给婴幼儿穿戴有反光标识的衣物。
18	《关于进一步加强拖拉机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	2021.02	把好安全技术检验关，严格检验标准，对反光标识、转向、制动、照明及信号等进行重点检查。实施拖拉机“亮尾工程”，拖拉机运输机组应灯光齐全并粘贴反光标识，未粘贴反光标识的不予注册登记、不予通过检验；鼓励其他上道路行驶的农业机械粘贴反光标识或插挂反光警示旗。
19	《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的决定》	交通运输部	2021.06	实施行政检查时，执法人员应当依据相关规定着制式服装，根据需要穿着多功能反光腰带、反光背心、救生衣，携带执法记录仪、对讲机、摄像机、照相机，配备发光指挥棒、反光锥筒、停车示意牌、警戒带等执法装备。
20	《机动车登记规定》	公安部	2022.5.1	进一步明确载货汽车、专项作业车及挂车未粘贴车身反光标识将会被给予处罚，将车身反光标志明确为强制性使用。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反光材料概述 反光材料，也被称为回归反射材料或逆反射材料。当光线照射到材料表面时，反光材料可以将大部分的光线集中在一个非常小的角度范围内反射回光源处，形成回归反射（也称“逆反射”）现象，从
--

而产生极佳的反光效果和警示作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反光材料行业，反光材料按照反光技术路线可分为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按基材、技术工艺和应用领域一般可分为反光布与反光膜两个大类，玻璃微珠型主要应用于反光布和反光膜，公司核心产品为反光布。

2、上下游行业概述

反光材料主要原材料包括玻璃微珠、基材、胶黏剂等，基材与玻璃微珠市场上的供应商众多，产品供应充足；PE、PET 复合膜、PET 膜以及胶黏剂的原材料皆为基础化工产品，产能供应充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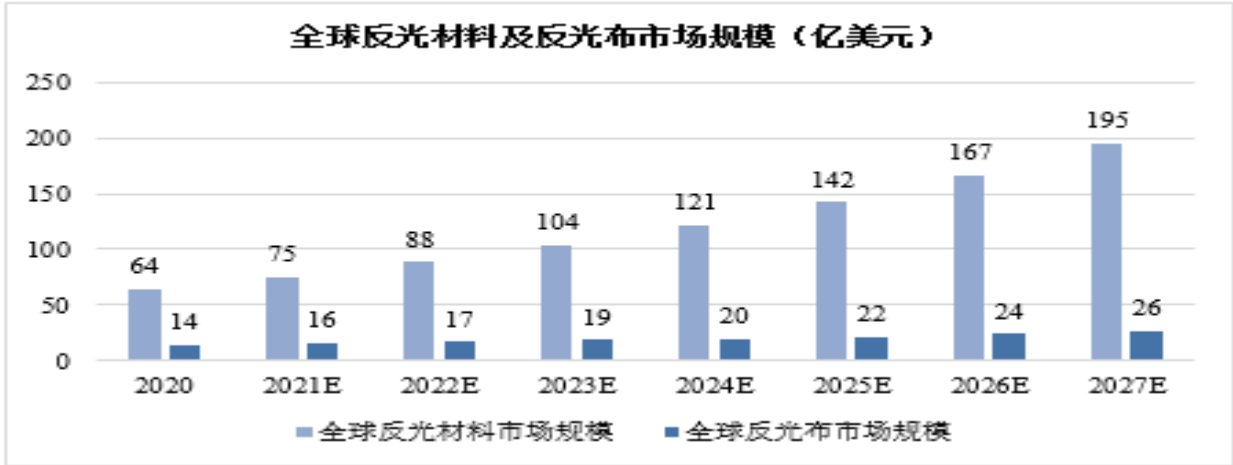
反光布下游一般为职业防护、个人防护以及消费型产品等领域。职业防护市场细分领域较多，包括道路、环卫、航空地勤、救援、采矿、快递、外卖等领域，上述行业对反光材料需求较为刚性，更加注重产品质量及可靠性。民用消费需求主要包括汽车备用反光服、中小学校服、户外用品以及其他时尚装饰类反光服饰，强调舒适性和装饰性，对反光布的需求也更加多样化，如定制化的反光标用于装饰等。

反光膜主要用于道路交通安全、广告喷绘等领域，如道路标识牌、机动车号牌、防撞锥、广告牌等。

3、反光材料及其制品行业概况

全球反光材料的生产主要集中在美国、中国、日本、德国以及韩国。以 3M、艾利·丹尼森为代表的美国反光材料企业起步较早，在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渠道建设等各方面领先于其他国家。日本、德国的反光材料生产规模总体较小，日本知名反光材料企业包括恩希爱等，德国的主要反光材料生产品牌为欧佰丽。中国反光材料起步较晚，但基于健全的国内工业配套体系及鼓励政策，发展迅速，在产能规模及出口规模方面已领先于全球其他反光材料生产国。目前，3M 等国外知名品牌出于成本控制等原因，也将部分产能转移至中国，由国内企业进行代工生产，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已被国内企业完全掌握，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良好的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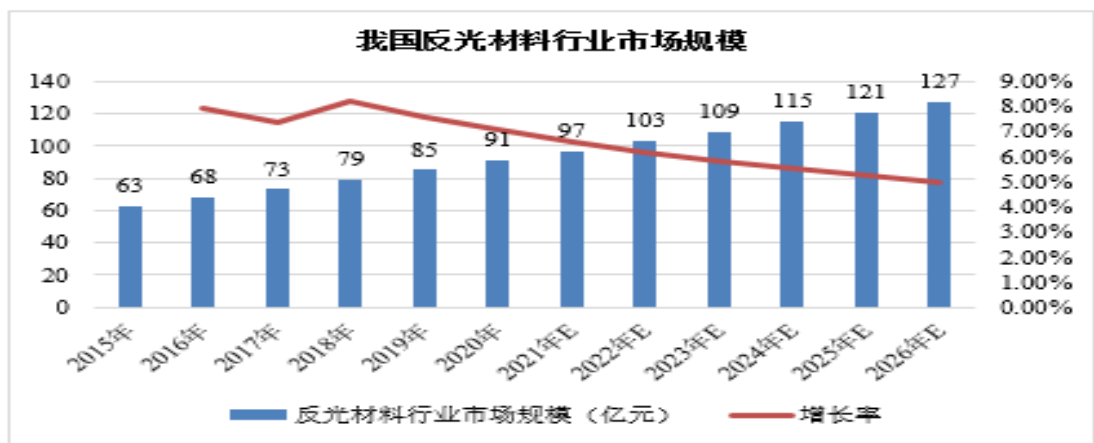
随着人们安全意识日益增强，以及下游应用的不断拓展，反光材料愈加受重视，行业整体将依然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据 ResearchAndMarket 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反光材料市场规模为 64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 195 亿美元的规模¹；其中，2020 年全球反光布市场规模为 14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 26 亿美元的市场规模。



20 世纪 70 年代，反光材料被引入国内。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3M 等国外企业进入中国市场，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高速发展，反光材料市场容量的不断扩大，我国本土企业及科研院所也加大对反光材料的基础研究。上世纪 80 年代我国高折射率的玻璃微珠研制成功，解决了研发反光膜最重要的一

种原材料，为反光材料的国产化奠定了基础；20 世纪 90 年代，国内企业反光产品种类逐渐丰富，生产工艺逐渐成熟，工程级反光膜、高强级反光膜、广告级反光膜相继形成产业化生产，成为世界上继美国、日本之后第三个实现反光材料产业化生产的国家；21 世纪，国内反光材料行业逐步进入成熟阶段，生产技术和工艺得到优化，行业内较大型的反光材料生产企业产品质量稳定，产品类别丰富，行业的整体地位得到了快速提升。

随着国内市场对反光材料的需求上升，我国规模化反光材料生产企业迅速崛起，在经济结构转型的背景下，国内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能力，缩小在中高端市场与国际龙头企业的差距。具有高品质、高利润的国产中高端反光材料不仅快速占领国内市场；同时，凭借着生产成本的优势，不断扩大海外市场。但我国反光材料制造企业普遍规模较小，低价同质化竞争较为激烈，国内反光材料市场主要集中在少数几家大型企业。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国内反光材料行业有望加快整合，形成一批规模化经营的领先企业，提升行业整体的技术水平，为行业领先企业赢得更多的发展机遇。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带动了城镇化建设、公路建设、汽车、广告等相关产业的蓬勃发展；随着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的不断应用，反光材料及其制品的性能日趋丰富和完善，下游应用范围也随之不断拓展，因此反光材料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大。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报告显示，2019 年反光材料行业销售收入为 85 亿元，同比增长 7.6%，2020 年受疫情影响我国反光材料市场规模 增长有所减缓，但 2020 年增长率仍保持在 7%，市场规模达到 91 亿元。未来几年我国反光材料市场规模还将保持高速发展，预计到 2026 年我国反光材料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27 亿元左右。



4、反光材料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基础工业的快速崛起，反光材料在我国得到了飞速发展。我国反光材料制造工艺技术、生产设备和原材料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越来越小，产品在性能、品质等方面不断提升，已经开始逐步替代进口品牌。未来行业发展趋势主要如下：

① **提高产品稳定性** 随着反光性能已经趋于成熟，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持久性日益受到下游客户的重视，未来反光材料制造商需要不断提高原材料与制造工艺的匹配度，以降低成品的损耗率，提高耐候性、耐洗性、阻燃性等指标，并通过工艺改进，减少反光材料在成型过程中由于尺寸及精度的改变所导致的光学性能的衰减。

② **环保型胶黏剂的研发** 目前市场上主流的胶黏剂仍以溶剂型为主，仅有少部分反光材料制造商研发出水溶性或无溶剂型的胶黏剂。溶剂型胶黏剂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并且残留的溶剂会导致成品产生异味。随着环保要求的逐渐提升，未来水溶性或无溶剂型的胶黏剂将成为行业发展趋势。

③ **消费、时尚等领域的下游需求日益旺盛** 随着反光材料下游需求的发展，反光材料应用领域已逐渐从职业防护拓展到消费、时尚等领域，从传统的反光布逐渐向花式反光布、定制反光标等产品发展，与下游需求联动更加紧密。

④ 职业防护需求多样化 随着反光材料在职业防护领域的运用日益成熟，职业防护除反光性能外，对反光材料的需求也愈加多样化，如阻燃反光布、蓄光反光布等，反光材料制造商需要结合新技术、新材料不断研发满足多样化的职业防护需求。

随着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反光材料的技改项目、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和研发中心等募投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生产规模、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助力公司丰富产品线，完善供应链，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满足全球更多用户的需求。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因经济发展水平不同，反光材料在世界各国的竞争格局有所区别。发达国家对反光材料的质量、反光亮度等方面要求较高，在保证品质的基础上，注重产品的技术含量、个性化和多样性，产品以中高端为主，市场供给端主要为大型综合企业，以及各具技术优势的中型品牌商，呈现差异化的竞争格局。发展中国家市场以中低端产品为主，关注产品的价格和基本功能，市场供给端主要为规模较小、技术能力有限的小型生产商，以及少量具有一定规模和质控能力的专业制造商，竞争较为同质化。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已经形成充分的反光材料行业市场竞争。行业内规模较小、技术水平偏低的企业逐步被淘汰，行业集中度正不断提高。行业内少数规模企业的生产技术及工艺逐步成熟，并凭借产品质量及成本优势，高品质的国产中高端反光材料不仅快速占领国内市场，同时还大量远销海外。目前，国内反光材料的主要生产企业包括道明光学、星华反光、夜视丽、夜光明、华日升、领航科技等，市场需求量快速增长的趋势促使了这些反光材料生产企业的规模化发展。

二、 产品与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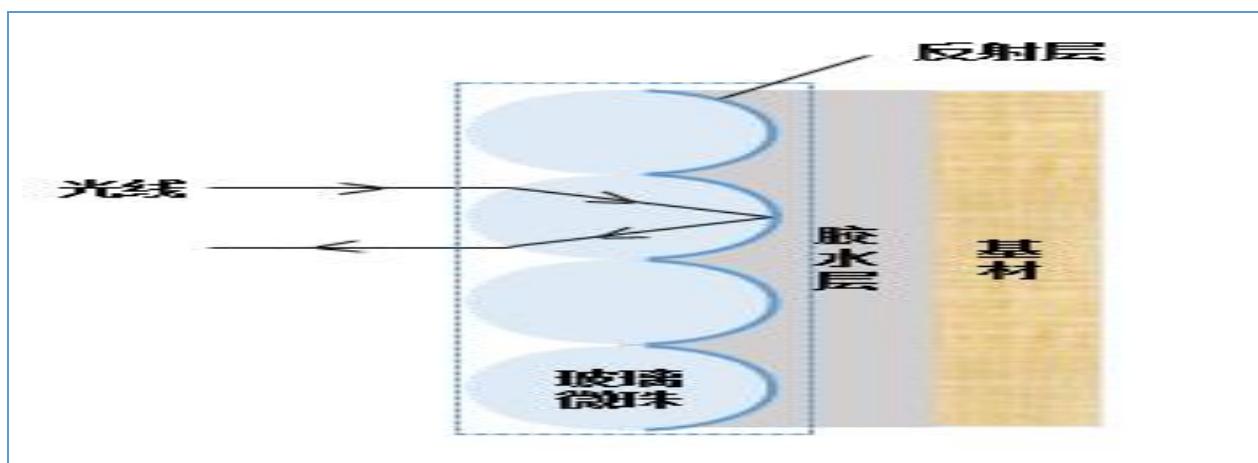
(一) 主要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用途	运输与存储方式	主要上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反光材料	C2659 其他合成材料制造	安全防护	公路、海运为主、纸箱包装托盘堆放	基材、玻璃微珠、胶黏剂	职业防护、民用消费、道路交通安全、广告等领域	供求关系、生产成本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反光材料根据技术原理可以分为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公司产品主要为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



玻璃微珠型反光原理

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是根据高折射率玻璃珠形成的球体回归反射原理制成的，复合在基材表面上的大量粒径在几十至几百微米的高折射率玻璃微珠作为入射透镜将入射光线汇聚，利用镀银或镀铝的底面作为反光层，使光线返回光源，达到反光效果。

1、高亮反光布：是一种采用特殊工艺将由玻璃微珠结构形成的反射层植入布基表面，使普通的布料在光的照射下能反射光线的特殊布料。工艺流程：

- A、PET 膜涂覆胶黏剂，烘干后布珠，经过表面真空镀铝后，留用；
- B、硅油膜涂覆胶黏剂，烘干后与基布（化纤布、T/C 布等）或 PES/TPU 进行复合；
- C、揭去硅油膜与植珠膜复合收卷；
- D、在恒温条件下熟化；
- E、待检测合格后，分切装袋、打包入库。

2、反光膜：是一种采用特殊工艺将由玻璃微珠或者微棱镜结构形成的反射层植入 PVC、P 等高分子材料而形成的一种反光材料。工艺流程：

- A、在 PET 膜上印刷油墨、涂胶黏剂，烘干后布珠，经过真空镀铝，留用；
- B、在背纸上涂胶黏剂，烘干；
- C、将镀铝膜与经上胶处理的背纸进行复合；
- D、待检测合格后，分切装袋、打包入库。

3、反光制品：是以反光布或反光膜为原料加工而成的反光产品。工艺流程：

- A、反光制品通过设计形成图案；
- B、按设计要求进行模具制作；
- C、对反光布或反光膜进行热烫、激光切割等加工处理；
- D、对制品进行检验；
- E、待检测合格后，包装入库。

4、反光服饰：主要为功能性反光服饰和时尚性反光服饰。工艺流程

- A、对服装的款式、图案、尺寸等方面进行设计；
- B、对面料进行裁剪；
- C、将反光材料缝制或者热烫在面料上；
- D、对各部件进行成衣加工；
- E、待检测合格后，包装入库。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产能情况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能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及环保投入情况
反光材料	7,325 万平方	57.33%	1,000 万平方	2026 年 3 月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同本节二主要产品（二）主要技术与工艺。2：环保投入：增加 RTO 风机等环保设备和安环部环保人员。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种类	委外数量	总产量	占同类产品比例	受托方情况	与受托厂商之间的排他性协议签订情况
反光标	4,889 万个	12,691 万个	38.52%	广州市天亿反光材料有限公司等	无
反光服装	80.31 万件	130 万件	61.78%	民权县程庄镇晨宇萱服装加工部等	无
反光布	34.94 万平方米	3,990.2 万平方米	0.88%	台州市嘉美服饰辅料有限公司等	无

(四) 研发创新机制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的产品开发模式，由研发中心负责制定研发计划，进行研发项目的立项申请、可行性研究，以及产品开发设计、新产品试制、标准制定、可靠性验证和专利申报及成果转化等工作。研发中心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导向，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和研发方案，并持续跟踪产品测试和批量生产时客户的反馈情况，及时进行技术和工艺调整和优化。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组织内部研发资源，结合丰富的设计经验数据，快速提供解决方案。同时计划和相关的大专院校进行相关的产学研的项目推进，进行产品的开发和工艺革新，利用外部资源来提升自身的研发能力不足问题，实现公司的产品技术工艺水平的行业领先优势。 2. 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立研发中心全面负责整体研发工作，下设产品研发部、工艺部、上海研究院、项目部。研发部负责产品设计研发、工艺路线的改进等工作；工艺部负责主要负责将产品设计转化为可高效、稳定生产的制造流程，并确保生产过程的优化与质量控制等工作；上海研究院负责公司反光材料基础研究与技术预研、核心技术开发与知识产权布局等工作、项目部负责产品专项技术开发、专利申报及成果转化、技术标准制定等工作。 3. 研发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中心拥有人员 53 人，其中博士 2 人（含国家级人才专家 1 人），硕士 1 人，人员专业领域覆盖材料科学、高分子化学、光学工程等公司核心业务方向，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2.62%。 4. 主要研发成果 2024 年度，公司共开展内部科研项目 9 项，包括 4 项关键技术攻关项目和 5 项产品迭代项目。成功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一种逆反射新型结构，性能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完成一种符合国家“双碳”减排规划的反光材料新产品，进入工程验证阶段，未来可提交申报发明专利，成功开发一种高性能粘合剂，性能对标行业内一线水平。 通过研发中心人员的不懈努力，目前已有部分新产品进入中试阶段和试生产。这些创新成果不仅巩固了公司在细分市场的技术领先地位，更为未来业务增长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显著提升了企业核心竞争力。
--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定价方式	主要应用领域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废膜	询价销售	塑料制品	东阳市星明贸易有限公司等	100%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玻璃微珠	3,443 吨	询价采购	两家以上供应商长期合作、供应链稳定	略有下降	价格下降对公司营业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基布	3,920 万平方米	询价采购	两家以上供应商长期合作、供应链稳定	略有下降	价格下降对公司营业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胶黏剂	2,943 吨	询价采购	供应商长期合作、供应链稳定	略有上涨	价格上涨对公司营业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电力	1,286 万千瓦时	定向采购	供应商长期合作、供应链稳定	能源类略有下降	价格下降对公司营业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天然气	46 万立方米	定向采购	供应商长期合作、供应链稳定	能源类略有下降	价格下降对公司营业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公司为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保障员工的生命健康和企业安全，成立了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并根据厂区实际情况，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了厂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设立企业专职安环机构，公司安环部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对厂区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进行监督检查，保障厂区安全。公司在2021年底完成了厂区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从企业级、公司级、岗位级分级对公司安全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管控意见，并每年定期组织隐患排查工作目前积极开展安全标准化建设；在安全检查中采取内外结合的方式，邀请第三方专业安全机构每月进行安全检查，提出整改意见。消防安全工作上坚持以“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 1、安环部每天对厂区各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楼、宿舍的消防设施器材进行检查和维护保养，发现不
--

- 合格的及时进行更换，确保消防器材、设施正常有效；
- 2、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并填写每日安全检查记录表；
- 3、与第三方签订合同，每月进行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每年进行建筑消防设施检测并出具报告，保障厂区消防设施运行；
- 4、定期对公司员工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及宣传，每半年组织进行消防安全事故应急演练，通过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及演练，提高了公司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 5、消防设施按照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三同时原则进行安装和使用，经台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开发区大队验收，并出具了《建筑工程竣工消防验收意见书》；
- 6、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安全生产，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根据《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公司不属于重污染化工行业，生产经营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废水按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废气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固废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有关环保要求，噪声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式
1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排放
		工业废水：微珠清洗废水、喷淋塔排放水等	统一收集至废水处理池经处理后排放
2	废气	油性废气	废气收集后采用蓄热式热力焚化炉（RTO）对废气进行处理。
		水性废气	废气收集后采用喷淋塔对废气进行处理
		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器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3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次品及边角料、一般包装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处置
		危险废弃物：废抹布、废凝胶、废乙酸乙酯、废包装桶、废导热油、废活性炭、废水站污泥等	采取集中存放、统一收集的方式，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无害化集中处理

1、主要污染物：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废水、废气、固体废气物的处理能力充足，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的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对公司生产环节涉及到的污染物严格按照相关排放标准与处理要求执行。公司于 2022 年 02 月编制了《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后，在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台州湾新区（高新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31001-2022-003-L。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未发生过环保事故，未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2、节能减排和绿色能源利用情况：

公司积极推进能源可持续发展，公司部份屋顶安装太阳能光伏板发电和蓄热式热力焚化炉产生热量回收用于生产涂布线加热和员工生活热水需求，减少电能消耗，降低碳排放。自 2024 年起我司购买电力均为绿电，2024 年 11 月公司投资建立的 1Mwh 储能电站投入使用，为响应碳达峰贡献自己的力量。

3、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根据自行监测方案，每季度公司范围内污染物（噪声、雨水）排放情况进行监测，每半年公司范围内污染物（厂界空气、污水）排放情况进行监测，每年对公司范围内污染物（废气）进行监测，并及时上报登记监测记录。

4、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投入环保设备折旧、人工及其相关费用 361.16 万元，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缴纳环境保护税 0.33 万元。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生产的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但公司原材料包含胶黏剂等涉及上述危险化学品的存储、使用。为规范上述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公司采取了下列防范措施：

- 1、由浙江安环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拟建配胶厂房和危险化学品仓库项目出具安全预评价报告。证书编号：APJ -（浙）-019；
- 2、危险化学品专职保管，控制火源，加强消防防护，按照消防规定放置消防设施器具，定期检查，保证完好，仓库及化学品使用区域均设置可燃气体报警器及联动风机，拌胶房中生产设备、照明设备、监控设备及其他电气设备均采用防爆型。
- 3、对危险品在运输、保管过程中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仓库管理制度》执行，做好进出车辆管理、危险物品装卸管理等预防措施；
- 4、制定了《胶水车间领用、使用胶水规定》及《化学品管理制度》；
- 5、对每个工序制定详细操作规程，张贴危险物质周知安全卡及危险化学品使用规章制度，要求员工工作中配戴劳动防护用品，了解洗眼器等防护用具的正确使用方法；
- 6、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加强员工安全教育。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 适用 ☒ 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 对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了及时修订，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范运行。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没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历次股东会的会议通知、决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进行了公告，并且已做出的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符合《公司法》及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职责。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上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回购股份、融资议案等重大事项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发布的公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要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三会规则和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7.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2. 《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薪酬并

		制定<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并制定<公司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制定<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8.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 《关于提名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 《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六、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竞价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七、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八、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九、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监事会	8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6.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 《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监事薪酬并制定<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提名并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五、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六、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竞价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七、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八、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会	3	一、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1.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1.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7. 《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9. 《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薪酬并制定<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并制定<公司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监事薪酬并制定<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1. 《关于提名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并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提名并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会议通知、召开、表决及决议内容等均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行，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要求。2025 年度，公司计划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公司强化了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促使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始终注重维护投资者权益，积极履行公众公司职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告，充分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切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电话、电子邮件、年报业绩说明会等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沟 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畅通沟通渠道。公司对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 公司现场参观调研，由董事会秘书处及时组织接待。通过建立完整的信息披露体系和流程，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完整的掌握公司发展状况。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忠 实履行各自职责，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审计计划、审计过程与审计机构进行了讨论和沟通，对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核；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实施等情况严格把关，指导公司内审部工作。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傅胜	1	4	5	通讯	2	通讯	6

郑峰	2	4	9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15
方小桃	2	3	9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15
尤加标	1	1	4	现场+通讯	1	现场	9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充分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阅各项议案，积极与董事会其他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沟通，及时听取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工作情况汇报，关注公司经营发展、规范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生产经营活动及公司治理进行有效监督，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公司对独立董事关于经营发展、公司治理等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均积极听取，并予以采纳。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在任的独立董事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交所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独立性等要求。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反光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该业务的开展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且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分开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业务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办公设施、技术及其他资产，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资产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分开于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并办理了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税务登记证，依法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纳税。公司财务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考核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对高级管理人员制订绩效考评指标，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其中，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会议召开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举行。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了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提名人进行选举，该次选举采取了累积投票制。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了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现场接待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的调研、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等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让投资者进一步深入了解公司，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47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魏琴	严慧栋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5 万元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473 号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夜光明）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夜光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夜光明，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五。	审计应对 1、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取得销售的合同以及订单，检查合同约定的控制权转移、结算收款等条款，了解合同执行情况；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大类、客户分布等实

2024 年度，夜光明营业收入为 380,413,001.76 元。夜光明的主要业务为反光布、反光膜、反光花布、反光制品及服装等产品的销售业务。由于营业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因此，我们将夜光明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以及提单等；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检查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对于销售退回进行检查； 6、应收账款以及收入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	--

四、其他信息

夜光明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夜光明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夜光明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夜光明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夜光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夜光明不能持续经营。
-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

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琴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严慧栋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01,679,996.07	184,370,149.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15,000,000.0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9,913,990.71	12,083,041.27
应收账款	五、（四）	86,745,464.91	81,194,134.51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1,077,995.92	1,917,976.10
预付款项	五、（六）	1,962,407.72	2,464,200.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七）	640,586.37	445,759.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八）	98,397,488.34	97,756,766.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639,212.56	1,990,874.49
流动资产合计		416,057,142.60	382,222,902.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22,119,172.38	127,386,075.64
在建工程	五、（十二）	16,416,346.08	10,696,745.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26,137,447.13	33,734,375.98
无形资产	五、（十四）	4,664,921.00	4,796,927.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5,214,332.09	3,933,68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2,987,941.92	2,490,49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4,514,240.13	175,76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554,400.73	183,714,069.65
资产总计		598,611,543.33	565,936,972.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十九）	-	226,48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	73,964,784.60	67,169,336.30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一）	88,646,385.12	70,929,036.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二）	2,741,156.08	2,795,184.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三）	8,495,633.30	7,390,472.44
应交税费	五、（二十四）	2,663,411.97	848,039.7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68,559.87	71,571.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3,232,566.17	3,910,354.52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七）	7,943,472.62	8,492,858.00
流动负债合计		187,755,969.73	161,833,333.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八）	24,400,085.42	30,939,279.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九）	2,388,165.54	2,046,99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88,250.96	32,986,272.20
负债合计		214,544,220.69	194,819,605.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	60,042,700.00	60,042,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179,984,925.33	179,948,025.33
减：库存股	五、（三十二）	5,434,405.9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21,004,325.94	18,689,23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128,469,777.27	112,437,40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4,067,322.64	371,117,366.8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4,067,322.64	371,117,366.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8,611,543.33	565,936,972.34

法定代表人：陈国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飞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三十五）	380,413,001.76	315,066,468.12
其中：营业收入		380,413,001.76	315,066,468.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9,440,048.73	305,891,278.8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302,931,468.79	263,272,801.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2,123,149.37	2,446,227.38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11,573,070.83	12,326,679.16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19,567,155.43	13,854,154.11
研发费用	五、（三十九）	15,512,088.89	14,420,378.71
财务费用	五、（四十）	-2,266,884.58	-428,962.49
其中：利息费用		1,355,457.21	1,567,383.99
利息收入		3,199,349.95	2,457,293.98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一）	2,864,575.87	4,461,41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568,069.44	-639,819.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226,480.00	166,459.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1,014,547.83	-894,257.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7,714,120.66	-5,951,449.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903,409.85	6,317,540.7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118,017.22	3,580,846.64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352,827.65	78,212.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68,599.42	9,820,174.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2,517,721.74	-595,567.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50,877.68	10,415,742.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50,877.68	10,415,742.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50,877.68	10,415,742.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150,877.68	10,415,742.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150,877.68	10,415,742.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九）1	0.39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九）2	0.39	0.17

法定代表人：陈国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飞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9,346,987.93	302,500,599.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12,279.69	6,022,245.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1-1	6,741,642.29	9,096,11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400,909.91	317,618,96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504,586.23	224,359,755.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248,710.67	48,828,431.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5,905.57	9,981,915.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1-2	20,006,131.23	18,168,52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625,333.70	301,338,62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75,576.21	16,280,339.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531,562.87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8,069.44	94,465.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229.35	88,439.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359,861.66	10,182,904.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59,455.24	25,850,402.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2,531,562.87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2	-	734,28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391,018.11	26,584,68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31,156.45	-16,401,78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03,416.00	18,012,81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3	10,679,794.34	5,553,18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3,210.34	23,565,99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3,210.34	-23,565,99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2,726.97	-8,743.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13,936.39	-23,696,186.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000,341.61	169,696,527.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114,278.00	146,000,341.61

法定代表人：陈国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飞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 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 额	60,042,700.00				179,948,025.33				18,689,238.17		112,437,403.36	371,117,366.86
加：会计政策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正												
同 一 控 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60,042,700.00				179,948,025.33				18,689,238.17		112,437,403.36	371,117,366.86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6,900.00	5,434,405.90	－	－	2,315,087.77	－	16,032,373.91	－ 12,949,955.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50,877.68		23,150,877.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900.00	-	-	-	-	-		36,9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900.00							36,9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15,087.77		-7,118,503.77		-4,803,41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15,087.77		-2,315,087.77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3,416.00		-4,803,41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434,405.90							-5,434,405.90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42,700.00	-	-	-	179,984,925.33	5,434,405.90	-	-	21,004,325.94	-	128,469,777.27	-	384,067,322.64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42,700.00				179,948,025.33				17,647,663.93		121,076,045.19		378,714,434.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42,700.00				179,948,025.33				17,647,663.93		121,076,045.19		378,714,434.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1,574.24	－	－8,638,641.83	－	－7,597,06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15,742.41		10,415,742.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1,574.24		-19,054,384.24		-18,012,81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1,574.24		-1,041,574.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12,810.00		-18,012,81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42,700.00				179,948,025.33			18,689,238.17		112,437,403.36		371,117,366.86

法定代表人：陈国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飞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原台州市万创夜光明工贸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5 日在浙江省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0779358865H。2022 年 10 月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反光材料行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004.27 万股，注册资本为 6,004.27 万元，注册地：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丰路 2355 号。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专业从事反光材料及其制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涵盖反光布、反光膜等反光材料，以及反光服饰、反光标等反光制品。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陈国顺和王增友。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5、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a)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b)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告时应遵循重要性原则，并根据实际情况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重要性。
2. 对于需要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作出专业判断的相关交易和事项，公司应充分披露具体情况、相关专业判断的理由及依据、以及与之相关的具体会计处理。
3. 公司应制定与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相适应的具体会计政策，并充分披露报告期内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

会计估计，应在本节开始部分对相关事项进行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九）收入”。

a)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b)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c)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d)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f)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i.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ii.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

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g)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i.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ii.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

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iv.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v.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

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vi.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参照应收账款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h) 存货

i.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半成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ii.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iii.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iv.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v.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组合 1	原材料	非终端产品原材料，参考历史呆滞过时风险及未来市场需求、产品更新换代风险，结合库龄综合评估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组合 2	半成品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自本生产环节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组合 3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i) 合同资产

i.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ii.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j) 固定资产

i.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ii.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iii.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k)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l) 无形资产

i.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ii.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证	0.00
软件	2-5 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预计可使用年限	0.00

iii.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iv.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项目研发过程中直接参与项目实施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薪酬支出。

（2）材料费用

材料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3）折旧摊销费用

折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软件的折旧摊销费。

（4）其他费用

其他指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如差旅费、办公费、研发成果的论证费等。

v.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vi.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m)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n)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i.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ii. 摊销年限

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o)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

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p) 职工薪酬

i.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ii.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

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iii.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q)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r)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i.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ii.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s) 收入

i.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

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ii.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内销收入确认：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外销收入确认：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装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t)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u) 政府补助

i.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ii.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iii.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

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v)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

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w)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i.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ii.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

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iii.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三）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x)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y)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	5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预付款项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100 万元人民币

z)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i.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

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7、税项

a)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及外销收入形成的免抵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及外销收入形成的免抵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及外销收入形成的免抵增值税计缴	2%
房产税	按公司自有房产的房产原值 70%计缴	1.20%

b) 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按照《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4 号)

规定，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产品享受 13% 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报告期内，公司符合上述文件要求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可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

公司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11751)，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3 号公告)，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公告)，公司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 加计扣除。

8、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a)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171,314,507.81	145,969,464.48
其他货币资金	30,365,488.26	38,400,684.99
合计	201,679,996.07	184,370,149.47

b)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00,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c) 应收票据

i.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79,488.49	11,988,041.27
商业承兑汇票	434,502.22	95,000.00
合计	9,913,990.71	12,083,041.27

ii.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36,859.25	100.00	22,868.54	0.23	9,913,990.71	12,088,041.27	100.00	5,000.00	0.04	12,083,041.2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479,488.49	95.40			9,479,488.49	11,988,041.27	99.17			11,988,041.27
商业承兑汇票	457,370.76	4.60	22,868.54	5.00	434,502.22	100,000.00	0.83	5,000.00	5.00	95,000.00
合计	9,936,859.25	100.00	22,868.54		9,913,990.71	12,088,041.27	100.00	5,000.00		12,083,041.27

iii.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	5,000.00	17,868.54				22,868.54
合计	5,000.00	17,868.54				22,868.54

iv.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v.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07,445.35
商业承兑汇票		371,370.38
合计		7,878,815.73

vi.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d) 应收账款

i.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7,328,108.74	81,693,629.47
1 至 2 年	4,035,700.40	3,876,293.02
2 至 3 年	1,135,850.29	1,655,757.57
3 年以上	1,365,261.24	134,325.65
小计	93,864,920.67	87,360,005.71
减：坏账准备	7,119,455.76	6,165,871.20
合计	86,745,464.91	81,194,134.51

ii.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9,158.38	0.82	769,158.38	100.00		687,453.38	0.79	687,453.3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93,095,762.29	99.18	6,350,297.38	6.82	86,745,464.91	86,672,552.33	99.21	5,478,417.82	6.32	81,194,134.51
其中：										
账龄组合	93,095,762.29	99.18	6,350,297.38	6.82	86,745,464.91	86,672,552.33	99.21	5,478,417.82	6.32	81,194,134.51
合计	93,864,920.67	100.00	7,119,455.76		86,745,464.91	87,360,005.71	100.00	6,165,871.20		81,194,134.51

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87,328,108.74	4,366,405.44	5.00
1 至 2 年	4,035,700.40	807,140.08	20.00
2 至 3 年	1,110,402.59	555,201.30	50.00
3 年以上	621,550.56	621,550.56	100.00
合计	93,095,762.29	6,350,297.38	

iii.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7,453.38	81,705.00				769,158.3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78,417.82	892,425.92		20,546.36		6,350,297.38
合计	6,165,871.20	974,130.92		20,546.36		7,119,455.76

iv.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546.36

v.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 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702,891.54		7,702,891.54	8.21	385,144.58
第二名	3,438,694.49		3,438,694.49	3.66	171,934.72
第三名	3,075,629.61		3,075,629.61	3.28	178,818.37
第四名	2,524,283.36		2,524,283.36	2.69	126,214.17
第五名	2,129,896.01		2,129,896.01	2.27	382,710.01
合计	18,871,395.01		18,871,395.01	20.11	1,244,821.85

e) 应收款项融资

i.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1,077,995.92	1,917,976.10
合计	1,077,995.92	1,917,976.10

ii.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 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 他综合收 益中确认 的损失准 备
应收票据	1,917,976.10	9,309,459.63	10,149,439.81		1,077,995.92	
合计	1,917,976.10	9,309,459.63	10,149,439.81		1,077,995.92	

iii.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iv.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33,496.68	
合计	2,933,496.68	

v. 无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f) 预付款项

i.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87,004.48	96.16	2,394,110.54	97.16
1 至 2 年	11,054.75	0.56	63,203.18	2.56
2 至 3 年	57,461.32	2.93	6,887.17	0.28
3 年以上	6,887.17	0.35		
合计	1,962,407.72	100.00	2,464,200.89	100.00

ii.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浙江花蝶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175,656.00	8.95
上海临港新兴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6,444.00	7.97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纺织行业分会	138,860.00	7.08
北京华港展览有限公司	132,730.00	6.76
上海新泊地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5.10
合计	703,690.00	35.86

g)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640,586.37	445,759.01
合计	640,586.37	445,759.01

i.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25,906.90	387,249.69
1 至 2 年	138,718.52	80,000.00
2 至 3 年	60,000.00	27,743.60
3 年以上	46,743.60	59,000.00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计	771,369.02	553,993.29
减：坏账准备	130,782.65	108,234.28
合计	640,586.37	445,759.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771,369.02	100.00	130,782.65	16.95	640,586.37	553,993.29	100.00	108,234.28	19.54	445,759.01
其中：										
账龄组合	771,369.02	100.00	130,782.65	16.95	640,586.37	553,993.29	100.00	108,234.28	19.54	445,759.01
合计	771,369.02	100.00	130,782.65		640,586.37	553,993.29	100.00	108,234.28		445,759.01

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5,906.90	26,295.35	5.00
1 至 2 年	138,718.52	27,743.70	20.00
2 至 3 年	60,000.00	30,000.00	50.00
3 年以上	46,743.60	46,743.60	100.00
合计	771,369.02	130,782.65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8,234.28			108,234.2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548.37			22,548.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0,782.65			130,782.65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53,993.29			553,993.2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17,375.73			217,375.73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71,369.02			771,369.02

（4）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 收款	108,234.28	22,548.37				130,782.65
合计	108,234.28	22,548.37				130,782.65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97,362.12	445,462.12
代垫款	263,312.90	
代扣代缴款项	110,694.00	108,531.17
合计	771,369.02	553,993.29

（7）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19.45	7,500.00
其他应收款-公积金	代扣代缴 款项	110,694.00	1 年以内	14.35	5,534.70
上海三快智送科技 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100,000.00	1-2 年 40,000.00 元, 2-3 年 60,000.00 元	12.96	38,000.00
上海临港新兴数字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78,222.00	1-2 年	10.14	15,644.40
时间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27,743.60	3 年以上	3.60	27,743.60
合计		466,659.60		60.50	94,422.70

h) 存货

i.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636,446.88	2,132,032.85	13,504,414.03	11,731,373.54	1,813,202.00	9,918,171.54
周转材料	348,247.42		348,247.42	281,330.13		281,330.13
委托加工物资	2,689,596.91		2,689,596.91	1,872,095.74		1,872,095.74
半成品	49,677,600.29	4,138,408.95	45,539,191.34	51,986,588.40	4,521,316.80	47,465,271.60
库存商品	38,683,023.85	6,258,651.59	32,424,372.26	39,226,903.78	4,088,891.75	35,138,012.03
发出商品	3,891,666.38		3,891,666.38	3,081,885.91		3,081,885.91
合计	110,926,581.73	12,529,093.39	98,397,488.34	108,180,177.50	10,423,410.55	97,756,766.95

ii.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13,202.00	872,333.01		553,502.16		2,132,032.85
半成品	4,521,316.80	2,482,247.36		2,865,155.21		4,138,408.95
库存商品	4,088,891.75	4,359,540.29		2,189,780.45		6,258,651.59
合计	10,423,410.55	7,714,120.66		5,608,437.82		12,529,093.39

iii. 无数据资源存货。

i)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639,212.56	1,216,330.41
预缴企业所得税		774,544.08
合计	639,212.56	1,990,874.49

j)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i.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台州市生物医化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k) 固定资产

i.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22,119,172.38	127,386,075.64
合计	122,119,172.38	127,386,075.64

ii.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46,167,470.34	157,965,940.45	5,844,457.58	9,436,148.14	219,414,016.51
（2）本期增加金额	8,150,893.63	6,553,217.60	154,601.77	999,480.67	15,858,193.67
—购置		4,677,329.87	154,601.77	999,480.67	5,831,412.31
—在建工程转入	8,150,893.63	1,875,887.73			10,026,781.36
（3）本期减少金额		2,566,737.97	360,010.00	90,474.03	3,017,222.00
—处置或报废		2,566,737.97	360,010.00	90,474.03	3,017,222.00
（4）期末余额	54,318,363.97	161,952,420.08	5,639,049.35	10,345,154.78	232,254,988.18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4,247,912.56	56,918,099.51	4,634,457.27	6,227,471.53	92,027,940.87
（2）本期增加金额	2,319,416.35	16,864,038.67	616,675.37	770,914.26	20,571,044.65
—计提	2,319,416.35	16,864,038.67	616,675.37	770,914.26	20,571,044.65
（3）本期减少金额		2,035,209.90	342,009.50	85,950.32	2,463,169.72
—处置或报废		2,035,209.90	342,009.50	85,950.32	2,463,169.72
（4）期末余额	26,567,328.91	71,746,928.28	4,909,123.14	6,912,435.47	110,135,815.80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751,035.06	90,205,491.80	729,926.21	3,432,719.31	122,119,172.38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1,919,557.78	101,047,840.94	1,210,000.31	3,208,676.61	127,386,075.64

- iii.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iv.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 v.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l) 在建工程

i.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6,383,591.83		16,383,591.83	10,675,639.81		10,675,639.81
工程物资	32,754.25		32,754.25	21,106.03		21,106.03
合计	16,416,346.08		16,416,346.08	10,696,745.84		10,696,745.84

ii.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膜车间涂布胶房				383,316.60		383,316.60
新配胶厂房				4,973,710.69		4,973,710.69
新甲类仓库				478,271.83		478,271.83
E 幢一楼装修	825,435.93		825,435.93	825,435.93		825,435.93
微珠处理与配料中心	5,377,603.62		5,377,603.62	4,014,904.76		4,014,904.76
新厂房配胶中心	9,225,072.18		9,225,072.18			
膜车间净化房	917,267.04		917,267.04			
26 号流水线	30,009.52		30,009.52			
新 2 号流水线	8,203.54		8,203.54			
合计	16,383,591.83		16,383,591.83	10,675,639.81		10,675,639.81

iii.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厂区建设	9,600,000.00	6,660,735.05	2,698,911.11	8,150,893.63	383,316.60	825,435.93	93.50	部分完 工				自筹/募集资 金
复合生产线			30,009.52			30,009.52		尚未完 工				自筹/募集资 金
其他设备安 装		4,014,904.76	13,380,925.81	1,875,887.73		15,519,942.84		部分完 工				自筹/募集资 金
植株生产线			8,203.54			8,203.54		尚未完 工				自筹/募集资 金
合计		10,675,639.81	16,118,049.98	10,026,781.36	383,316.60	16,383,591.83						

m) 使用权资产

i.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41,500,949.31	41,500,949.3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595,778.44	4,595,778.44
—处置	4,595,778.44	4,595,778.44
（4）期末余额	36,905,170.87	36,905,170.87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7,766,573.33	7,766,573.33
（2）本期增加金额	4,040,968.73	4,040,968.73
—计提	4,040,968.73	4,040,968.73
（3）本期减少金额	1,039,818.32	1,039,818.32
—处置	1,039,818.32	1,039,818.32
（4）期末余额	10,767,723.74	10,767,723.74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137,447.13	26,137,447.13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3,734,375.98	33,734,375.98

n) 无形资产

i.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7,122,375.00	359,731.49	7,482,106.49	
（2）本期增加金额		10,617.70	10,617.70	
—购置		10,617.70	10,617.70	
（3）本期减少金额		97,999.51	97,999.51	
—处置		97,999.51	97,999.51	
（4）期末余额	7,122,375.00	272,349.68	7,394,724.68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2,325,447.18	359,731.49	2,685,178.67	
（2）本期增加金额	142,447.56	176.96	142,624.52	
—计提	142,447.56	176.96	142,624.52	
（3）本期减少金额		97,999.51	97,999.51	
—处置		97,999.51	97,999.51	
（4）期末余额	2,467,894.74	261,908.94	2,729,803.68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54,480.26	10,440.74	4,664,921.0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796,927.82		4,796,927.82	

ii. 无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iii.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o)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933,688.87	2,127,453.21	846,809.99		5,214,332.09
合计	3,933,688.87	2,127,453.21	846,809.99		5,214,332.09

p)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i.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802,200.34	2,970,330.05	16,702,516.03	2,505,377.40
可抵扣亏损			1,049,656.48	157,448.4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6,480.00	33,972.00
递延收益	2,388,165.54	358,224.83	2,046,993.13	307,048.97
新租赁准则-租赁费	29,331,858.96	4,399,778.84	36,219,613.38	5,432,942.0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折旧方法）			315,898.37	47,384.76
合计	51,522,224.84	7,728,333.72	56,561,157.39	8,484,173.61

ii.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第四季度）	3,969,960.37	595,494.06	5,108,239.93	766,235.99
租赁负债	27,632,651.59	4,144,897.74	34,849,633.59	5,227,445.04
合计	31,602,611.96	4,740,391.80	39,957,873.52	5,993,681.03

iii.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0,391.80	2,987,941.92	5,993,681.03	2,490,49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40,391.80		5,993,681.03	

- iv. 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v. 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q)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514,240.13		4,514,240.13	175,762.92		175,762.92
合计	4,514,240.13		4,514,240.13	175,762.92		175,762.92

r)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565,718.07	29,565,718.07	票据保证金	期末受限	31,287,107.86	31,287,107.86	票据保证金	期末受限
货币资金					7,082,700.00	7,082,700.00	美元定期理财	期末受限
应收票据	7,878,815.73	7,878,815.73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 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 据	期末受限	8,370,930.43	8,370,930.43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 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 据	期末受限
合计	37,444,533.80	37,444,533.80			46,740,738.29	46,740,738.29		

s)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6,480.00
合计		226,480.00

t)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964,784.60	67,169,336.30
合计	73,964,784.60	67,169,336.30

u) 应付账款

i.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8,201,431.13	70,683,664.18
1—2 年	394,826.64	228,719.75
2—3 年	33,668.20	9,901.96
3 年以上	16,459.15	6,750.19
合计	88,646,385.12	70,929,036.08

ii. 无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v) 合同负债

i.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款项	2,741,156.08	2,795,184.77
合计	2,741,156.08	2,795,184.77

ii.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w) 应付职工薪酬

i.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874,564.71	54,857,349.17	53,529,403.56	8,202,510.3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5,907.73	3,558,518.00	3,781,302.75	293,122.98
辞退福利		23,750.00	23,750.00	
合计	7,390,472.44	58,439,617.17	57,334,456.31	8,495,633.30

ii.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98,218.35	47,112,149.55	45,773,228.32	8,037,139.58
（2）职工福利费		4,142,102.31	4,142,102.31	
（3）社会保险费	176,346.36	1,991,221.53	2,002,197.15	165,370.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959.10	1,652,692.10	1,640,148.30	137,502.90
工伤保险费	51,387.26	338,529.43	362,048.85	27,867.84
（4）住房公积金		1,345,090.00	1,345,0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6,785.78	266,785.78	
合计	6,874,564.71	54,857,349.17	53,529,403.56	8,202,510.32

iii.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98,119.02	3,441,901.04	3,656,352.66	283,667.40
失业保险费	17,788.71	116,616.96	124,950.09	9,455.58
合计	515,907.73	3,558,518.00	3,781,302.75	293,122.98

x)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953.50
企业所得税	1,812,619.17	
个人所得税	230,574.89	144,829.25
房产税	354,241.43	342,830.18
土地使用税	113,484.28	113,484.28
印花税	54,050.25	43,528.42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045.39	116,712.70
教育费附加	24,448.03	50,019.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98.68	33,346.49
环境保护税	649.85	335.16
合计	2,663,411.97	848,039.71

y)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68,559.87	71,571.46
合计	68,559.87	71,571.46

i.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51,840.53	53,110.26
其他	16,719.34	18,461.20
合计	68,559.87	71,571.46

(2) 无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z)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32,566.17	3,910,354.52
合计	3,232,566.17	3,910,354.52

aa)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4,656.89	121,927.57
未终止确认票据背书	7,878,815.73	8,370,930.43
合计	7,943,472.62	8,492,858.00

bb)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632,651.59	34,849,633.5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32,566.17	3,910,354.52
合计	24,400,085.42	30,939,279.07

cc)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46,993.13	1,004,970.00	663,797.59	2,388,165.54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按资产剩余折旧期间摊销
合计	2,046,993.13	1,004,970.00	663,797.59	2,388,165.54	

dd)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0,042,700.00						60,042,700.00

ee)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8,753,675.33			178,753,675.33
其他资本公积	1,194,350.00	36,900.00		1,231,250.00
合计	179,948,025.33	36,900.00		179,984,925.33

资本公积说明：2024 年度股份支付计入当年损益 36,900.00 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6,900.00 元。详见本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ff)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5,434,405.90		5,434,405.90
合计		5,434,405.90		5,434,405.90

库存股说明：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gg)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89,238.17	2,315,087.77		21,004,325.94
合计	18,689,238.17	2,315,087.77		21,004,325.94

盈余公积说明：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hh)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12,437,403.36	121,076,045.1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2,437,403.36	121,076,045.19
加：本期净利润	23,150,877.68	10,415,742.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15,087.77	1,041,574.24
应付普通股股利	4,803,416.00	18,012,8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469,777.27	112,437,403.36

经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0,042,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 4,803,416.00 元。

ii)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i.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8,540,708.77	302,720,722.71	313,287,030.74	263,190,101.52
其他业务	1,872,292.99	210,746.08	1,779,437.38	82,700.45
合计	380,413,001.76	302,931,468.79	315,066,468.12	263,272,801.97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78,540,708.77	313,287,030.74
其中：反光产品	377,831,932.46	312,892,732.86
其他	708,776.31	394,297.88
其他业务收入	1,872,292.99	1,779,437.38
其中：废料销售收入	1,652,584.97	1,677,975.34
材料销售收入	219,708.02	101,462.04
合计	380,413,001.76	315,066,468.12

ii.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夜光明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反光布类	253,458,133.52	218,782,283.60
反光制品	87,098,305.75	44,684,206.82
反光服装	20,233,283.47	20,709,880.58
反光膜类	17,042,209.72	17,874,783.69
其他	708,776.31	669,568.02
其他业务收入	1,872,292.99	210,746.08

类别	夜光明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380,413,001.76	302,931,468.7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45,496,379.80	226,631,830.89
境外	134,916,621.96	76,299,637.90
合计	380,413,001.76	302,931,468.79

iii. 履约义务的说明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内销业务：公司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装及反光制品等产品销售业务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时履行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客户适用的信用政策收取货款。

（2）外销业务：公司反光膜、反光布、反光服装及反光制品等产品销售业务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装船时履行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客户适用的信用政策收取货款。

jj)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8,111.74	884,013.20
教育费附加	282,047.89	378,86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8,031.92	252,575.20
房产税	354,241.43	342,800.18
印花税	199,030.73	122,153.70
残保金	325,839.11	348,978.65
环境保护税	2,362.27	3,359.36
土地使用税	113,484.28	113,484.28
合计	2,123,149.37	2,446,227.38

kk)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311,536.42	6,184,750.28
展位宣传费	1,444,605.83	900,997.5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旅费	731,762.14	960,963.49
业务招待费	250,734.40	271,252.07
销售服务费	876,299.64	1,366,631.79
测试费	43,327.90	403,215.39
保险费	368,696.83	505,922.00
代理费	763,789.99	766,741.39
办公费	299,688.14	225,603.82
其他	482,629.54	740,601.34
合计	11,573,070.83	12,326,679.16

II)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345,067.60	5,321,224.28
折旧费	2,086,482.74	1,885,380.80
服务咨询费	3,333,500.22	3,338,274.29
业务招待费	1,391,262.33	1,003,826.42
差旅费	275,077.66	191,479.02
车辆使用费	238,810.95	314,887.44
办公费	654,294.07	556,703.76
水电费	418,037.98	333,982.60
保险费	283,261.03	236,453.52
修理费	561,510.22	115,410.26
无形资产摊销	142,624.52	142,447.56
其他	837,226.11	414,084.16
合计	19,567,155.43	13,854,154.11

mm)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8,301,826.47	6,920,866.23
材料费	3,731,099.89	4,633,982.13
折旧与摊销	2,302,658.87	1,819,212.29
机物料消耗	121,776.71	94,097.4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燃料与动力	321,757.52	337,305.12
检验费	434,524.48	599,137.31
其他	298,444.95	15,778.23
合计	15,512,088.89	14,420,378.71

nn)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1,355,457.21	1,567,383.9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55,457.21	1,567,383.99
减：利息收入	3,199,349.95	2,457,293.98
汇兑损益	-852,726.97	8,743.21
手续费	429,735.13	452,204.29
合计	-2,266,884.58	-428,962.49

oo)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683,545.15	3,542,338.04
进项税加计抵减	1,160,220.32	902,054.1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810.40	17,026.89
合计	2,864,575.87	4,461,419.08

pp)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000.00	
理财收益	468,069.44	-639,819.60
合计	568,069.44	-639,819.60

qq)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3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6,480.00	176,390.00
合计	226,480.00	166,459.44

rr)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868.54	-9,581.3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74,130.92	905,237.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548.37	-1,398.35
合计	1,014,547.83	894,257.78

ss)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714,120.66	5,951,449.67
合计	7,714,120.66	5,951,449.67

tt)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164.73	1,803.39	13,164.73
政府补助	89,672.54	3,466,177.66	89,672.54
罚款收入		24,022.94	
违约赔偿收入	9,174.94		9,174.94
其他	6,005.01	88,842.65	6,005.01
合计	118,017.22	3,580,846.64	118,017.22

uu)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437.00	50,000.00	4,437.00
非常损失	37,036.68		37,036.6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6,987.66	2,832.95	306,987.66
罚款支出	266.31	25,379.97	266.31
违约赔偿支出	4,100.00		4,100.00
合计	352,827.65	78,212.92	352,827.65

vv) 所得税费用

i.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15,171.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7,449.34	-595,567.94
合计	2,517,721.74	-595,567.94

ii.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5,668,599.4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50,289.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3,098.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664.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156,331.46
所得税费用	2,517,721.74

ww) 每股收益

i.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3,150,877.68	10,415,742.41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9,808,570.17	60,042,7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1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9	0.17

ii.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

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	23,150,877.68	10,415,742.41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59,808,570.17	60,042,700.00
稀释每股收益	0.39	0.1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39	0.17

xx)现金流量表项目

i.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2,114,390.10	6,431,488.62
存款利息收入	3,199,349.95	2,457,293.98
违约赔偿收入	9,174.94	24,022.94
其他营业外收入		200.0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418,727.30	183,112.17
合计	6,741,642.29	9,096,117.7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639,114.62	162,034.52
研发费用	4,907,603.55	5,680,300.19
差旅费	1,006,839.80	1,152,442.51
业务招待费	1,641,996.73	1,275,078.49
展位宣传费	1,444,605.83	900,997.59
销售服务费	876,299.64	1,366,631.79
服务咨询费	3,333,500.22	3,338,274.29
代理费	763,789.99	766,741.39
其他	4,392,380.85	3,526,020.88
合计	20,006,131.23	18,168,521.65

ii.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外汇投资		734,285.00
合计		734,285.00

(3) 无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无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iii.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租赁款	5,245,388.44	5,553,189.83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5,434,405.90	
合计	10,679,794.34	5,553,189.83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30,939,279.07			1,335,033.92	5,204,159.73	24,400,085.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0,354.52		3,232,566.17	3,910,354.52		3,232,566.17

yy)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i.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150,877.68	10,415,742.41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14,547.83	894,257.78
资产减值准备	7,714,120.66	5,951,449.67
固定资产折旧	20,571,044.65	18,044,086.50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40,968.73	4,797,521.48
无形资产摊销	142,624.52	142,447.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6,809.99	269,640.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822.93	1,029.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480.00	-166,459.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2,730.24	1,576,127.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8,069.44	639,81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449.34	-595,56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4,842.05	7,016,621.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05,870.04	-4,394,008.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02,099.77	-28,312,368.53
其他	36,9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75,576.21	16,280,339.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23,768,633.6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2,114,278.00	146,000,341.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6,000,341.61	169,696,527.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13,936.39	-23,696,186.31

ii.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72,114,278.00	146,000,341.6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1,314,507.81	145,969,464.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99,770.19	30,877.13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114,278.00	146,000,341.61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72,460,830.92	94,038,194.15	募集资金
合计	72,460,830.92	94,038,194.1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565,718.07	31,287,107.86	期末受限
定期理财		7,082,700.00	期末受限
合计	29,565,718.07	38,369,807.86	

zz) 外币货币性项目

i.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322,369.34
其中：美元	3,361,353.59	7.1884	24,162,754.13
欧元	21,209.35	7.5257	159,615.21
应收账款			21,268,593.87
其中：美元	2,958,722.41	7.1884	21,268,593.87

aaa) 租赁

i.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55,457.21	1,567,383.9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09,931.00	69,334.9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144,336.90	5,622,524.82

本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4,551,798.54
1 至 2 年	4,551,798.54
2 至 3 年	4,551,798.54
3 年以上	18,391,179.84
合计	32,046,575.46

9、研发支出

a)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8,301,826.47	6,920,866.23
材料费	3,731,099.89	4,633,982.13
折旧与摊销	2,302,658.87	1,819,212.29
机物料消耗	121,776.71	94,097.40
燃料与动力	321,757.52	337,305.12
检验费	434,524.48	599,137.31
其他	298,444.95	15,778.23
合计	15,512,088.89	14,420,378.7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512,088.89	14,420,378.71
资本化研发支出		

10、政府补助

a)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i.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6,504,970.00	663,797.59	577,027.08	其他收益
合计	6,504,970.00	663,797.59	577,027.0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3,985,058.52	1,019,747.56	2,965,310.96
营业外收入	3,555,850.20	89,672.54	3,466,177.66
合计	7,540,908.72	1,109,420.10	6,431,488.62

11、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a)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i.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

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ii.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应付票据		73,964,784.60				73,964,784.60	73,964,784.60
应付账款		88,646,385.12				88,646,385.12	88,646,385.12
其他应付款		68,559.87				68,559.87	68,559.87
租赁负债			4,551,798.54	13,655,395.62	13,839,381.30	32,046,575.46	24,400,085.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32,566.17				3,232,566.17	3,232,566.17
合计		165,912,295.76	4,551,798.54	13,655,395.62	13,839,381.30	197,958,871.22	190,312,381.1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应付票据		67,169,336.30				67,169,336.30	67,169,336.30
应付账款		70,929,036.08				70,929,036.08	70,929,036.08
其他应付款		71,571.46				71,571.46	71,571.46
租赁负债			5,562,759.49	15,677,317.52	15,485,473.41	36,725,550.42	36,725,55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0,354.52				3,910,354.52	3,910,354.52
合计		142,080,298.36	5,562,759.49	15,677,317.52	15,485,473.41	178,805,848.78	178,805,848.78

iii.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4,162,754.13	159,615.21	24,322,369.34	13,869,668.17	15,477.44	13,885,145.61
应收账款	21,268,593.87		21,268,593.87	19,578,267.96		19,578,267.96
合计	45,431,348.00	159,615.21	45,590,963.21	33,447,936.13	15,477.44	33,463,413.57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930,832.2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421,537.29 元）。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12、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a)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77,995.92	1,077,99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577,995.92	16,577,995.92

b)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银行发布的理财产品，收益较为稳定，其期限一般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公司按取得理财产品时所付出的对价以及持有时间内的预计收益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系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其期限一般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公司按取得应收款项融资时所付出的对价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台州市生物医化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被投资方报告期内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13、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a)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无直接控股母公司，自然人陈国顺、王增友为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27.84%的股份，通过台州万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9.85%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 10.49%的表决权。

b)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c)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丁美玲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国顺之配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南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邵雨田控制的企业
台州市智程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李鹏飞之父亲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浙江国顺富诗曼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丁美玲与陈国顺控制的公司

d) 关联交易情况

i.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金额
浙江南洋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2,885.33
台州市智程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100.00			5,091.49
浙江国顺富诗曼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822.57			

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ii. 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iii. 无关联租赁情况。

iv.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国顺、王增友	50,000,000.00	2021/12/7	2027/6/16	否
陈国顺	60,000,000.00	2023/2/10	2026/2/10	否
陈国顺、丁美玲	20,000,000.00	2023/2/21	2026/2/21	否

v. 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vi. 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vii.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74,329.65	3,560,521.92

viii. 无其他关联交易

e)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i. 无应收项目。

ii. 无应付项目。

f) 无关联方承诺。

g) 无资金集中管理。

14、 股份支付

2024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员工赵利君离职，本公司实控人之一王增友回购其在员工持股平台台州万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份，回购股份共计 15,000.00 股，回购价格 5 元/股。以股份转让完成日的夜光明股票价格为公允价参考值，该部分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为 111,900.00 元，差价 36,900.00 元。该差价应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在 2024 年度一次性确认。公司 2024 年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6,900.00 元。

15、 承诺及或有事项

提供单位	银行	交易描述	期末负债金额	对方单位	受限资产金额	科目	说明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票据保证金	59,095,664.90	本公司	23,618,070.19	货币资金	支付票据保证金 23,618,070.19 元， 开立票据 59,095,664.90 元。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票据保证金	14,869,119.70	本公司	5,947,647.88	货币资金	支付票据保证金 5,947,647.88 元，开 立票据 14,869,119.70 元。
本公司		已背书未到期	7,878,815.73	本公司	7,878,815.73	应收票据	已背书期末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 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b)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股利总额（元）	8,886,989.40
-------------	--------------

c) 无重大的销售退回。

d) 无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17、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3,82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9,420.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94,549.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60.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3,910.40	
小计	1,563,396.97	
所得税影响额	219,469.60	
合计	1,343,927.37	

a)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净利润	6.12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6	0.36	0.36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